

北辰

BEI CHEN

校园文学期刊

- 理论初探
- 品茗人生
- 多雨季节
- 灵性小语
- 春露秋霜



主办：大庆师范学院中文系

卷首语

1

品茗人生

| | |
|---------------|--------|
| 我到过最远的地方 | 李东擎 1 |
| 犹太·日尔曼 | 王亮 1 |
| 人生如棋 | 佚名 2 |
| 分享点滴 | 6% 乖 3 |
| 寻找幸福 | 孙艳 3 |
| 大庆的冬天那样暖 | 席文美 4 |
| 梦想照进现实里 | 马欣欣 4 |
| 亲情+友情+爱情=幸福人生 | |
| | 张常红 5 |
| 珍惜幸福 | 王星辰 5 |
| 斜阳下的生存 | 鞠磊 6 |
| 花与人生 | 黄琳 6 |
| 掌声 | 胡丽伟 6 |
| 我眼中的他——大庆 | 任雪翠 7 |
| 家的美丽没有季节 | 张丹 8 |
| 风中随感 | 齐冰 8 |
| 当大一已成往事 | 范超 9 |

春露秋霜

| | |
|--------|---------|
| 春在南方 | 唐玉娇 10 |
| 最后一片叶子 | 邱实 10 |
| 雪地里的小屋 | 刘会宇 11 |
| 冷月葬花魂 | 王丽丽 11 |
| 你的故事 | 王亮 12 |
| 缘聚 | 王桂玲 12 |
| 云淡风清 | 李艳 12 |
| 雪妖的传说 | 逸雪凌霄 13 |
| 咫尺天涯 | 于洋 13 |
| 唯一的超人 | 姜薇 14 |
| 怀想家乡的雪 | 崔俊玲 14 |
| 怀念三毛 | 李佳悦 15 |
| 好想 | 王荣荣 15 |
| 剑客 | 王睿 15 |

寻找着的黑

姜平 16

灵性小语

| | |
|-------------------|--------|
| 迷失路上的鸣唱 | 王倩 17 |
| 如歌的笑语 | 逢尘 17 |
| 失意的错觉(外一首) | 石丽 17 |
| 透支的寂寞 | 樊变变 18 |
| 为爱而坠 | 黄意 18 |
| 您,永远美丽 | 刘鑫洛 18 |
| 苏菲的世界——乔斯祖·贾德 | |
| | 张听 18 |
| 传播真情 | 于鼎新 19 |
| 蝴蝶的爱情——梁祝小提琴协奏曲有感 | |
| | 李佳悦 19 |

多雨季节

| | |
|---------------|---------|
| 在错误的时候遇到了正确的人 | |
| | 逸雪凌霄 20 |
| 安静 | 董潇 20 |
| 似水年华 | 李双玉 20 |
| 花开人未至 | 王亮 21 |
| 游戈在过季的夏天 | 戴欣 23 |
| 浮华不过苍凉 | 姜薇 24 |
| 遗失的美好 | 张建军 24 |
| 值得守护一生的爱 | 樊变变 25 |
| 同寝的你 | 姜艳丽 26 |
| “遥远”的思念 | 张欣欣 26 |
| 情 | 刘婷婷 27 |
| 二十岁的坦白 | 孙超 27 |
| 释放灵魂 | 姜薇 28 |
| 我心中的英雄 | 赵艳波 29 |

理论初探

| | |
|-----------------|--------|
| 《金锁记》中月亮意象的文化寓意 | |
| | 李春玲 30 |

卷首语



时间的脚步缓缓地走在我门中间，你是否曾感受到韶华的渐逝？当秋天的第一片落叶还留着夏日的余温，你可曾注意过叶面上的泪痕？如果答案都是否定的，请你坐下来，倾听我为你讲一段北方的星辰闪烁的故事。

又到了新杂志即将出炉的日子了，我想无论是文学社的成员还是那些文章的作者，心里所拥有的将不仅仅是兴奋与期待。作为校园文学爱好者的阵营，北辰文学社一直都在学院发掘校因文学新星，一群热爱文学的青年们，在文学的芳草地上挥洒着青春的汗水，无怨无悔。因为文学真的是一个好伙伴，只要你不抛弃他，他就会一直跟随着你。所以就有了一期期杂志的诞生。而这一期伴随的又将是楚楚的秋风和翻飞的落叶了。秋风就像一个独来独往的诗人，一路上高声地朗诵着自己的诗篇，赞美生命，赞美爱情。而那些被阳光亲吻了一个夏天了的树叶，害羞地落在诗人的肩上，便再次感受到了温暖。就是这样的季节，这样的校园，这样的青年们，他们同样怀着对生命、爱情等等的种种感悟，在某个时间拿起了笔，开始书写一段心灵的旅程。

这里的文字都是鲜活的，你甚至可以看到从它上面滚落下来的露水，你甚至可以闻见泥土和绿叶的清香。面对这样一个多变的世界，他们困惑过也彷徨过。但我想更多的是思考，思考到底以怎样一种方式来面对选择、挑战与诱惑。《品茗人生》里多是对人生的一些感悟，文字或冷静或感性；《多雨季节》抒发了对人的种种感情的体会与叹喟，《灵性小语》则是一些很有灵气的文字，读来让人有清新之感；《春露秋霜》有对自然的描绘，也有对经典的品读。《理论初探》刊发了学生的优秀毕业论文，相信你从中可以学习到一些理论上的知识。

每到一期杂志将要付梓的时候，我们都满怀着希望。带着一份热忱，揣着一颗激动的心。看着这些灵动的文字，我们都有理由相信：我校的校园文学一定会发展到一个更高的层次，只要大家在文学这片海洋里勇敢地劈浪前行，明天的星空里，你就是那最亮的一颗！

北辰文学社编辑部
2007年9月

顾问：邓福舜 王全 张希玲 孙亭 李枫 赵丽

常务主编：张宇宁

主 编：王 亮

副主编：姜薇 姜艳丽 赵秀鹤

责任编辑：孙超毛琳

地 址：大庆师范学院中文系119室

联系电话：13946940821

通讯地址：大庆师范学院274#

邮 编: 163712

E-mail:shinysunnyking@163.com



我到过最远的地方

● 李东擎

被逐出罗马，只不过是生活在罗马之外而已。——题记

季节的脚步不紧不慢，几只孤零的候鸟在空中划出跌宕的弧线，把自己的心也带到了那些弧线上，隐没在时空之中。

漫步在生命的渺渺尘烟中，看尽孤星寥落，逝者如斯，或许书是最好的风景。步入这里，就这样漫无目的地走着，走了很远，来到了令我陌生的地方。

一个面容姣好的女子，正在读一本布莱叶盲文书。书上的那些点还清晰可见。我慢慢地走到她的面前，与她攀谈起来。尽管她发音不够准确，以致于有时我根本不知道她在说什么，但我们仍然聊得很好，思想在快乐中跳跃。有时在经典中悠闲地漫步，有时在世俗里自由地翱翔，落日的光晕如梦般照在我们身上，照出一丝暖意。

沉重的一声叹息
时间拧绞出的血浆
在愤怒的脸上
割出了绝望与恐慌
天是灰的
从未盖过
重压下的心脏
风干
丧失了跳跃的权利
蜷缩到角落去！
这儿没有你的领土
从你被烙上种族印记的一刻
面包被忘记了气味
口中残留着泔水的味道
黑色的街道上
只有十字徽章闪耀
滴血的五字旗飘扬
罪恶的光环

没事时，我总会遐想。假如有一天，当自己睁开眼睛时，发现眼前是一片黑暗，我该怎么办？是惊恐、悲伤吗？我想恐怕连活下去的勇气都没有，整日地沉浸在黑暗之中，死一般的寂静。对未来的憧憬呢？

然而，世间的事就是这么的微妙，微妙得让人不可思议。有这样一个生活在黑暗中却又给人类带来光明的女性，一个度过了生命88个春秋，却熬过87年无光、无声、无语的孤独岁月的弱女子；一个独特的生命个体以其勇敢的方式震惊了世界，她就是海伦·凯勒。

几只孤零的候鸟依旧在空中飞翔。我的心有些隐隐作痛，因为我的几何考试失败了。对我而言，既熟悉又陌生的几何像只怪物。虽然也曾将它打倒在地，但它又很快爬起来，张着一副狰狞的面孔朝我扑来。

来，吓得我魂魄出窍。心灰意冷到了极点。此时，我微微地一颤。我听到海伦柔和的低语，她说：“冲破逆境。”“冲破逆境”，我重复着。

“黑板上的几何图形，我的眼睛是看不见的。我弄懂几何图形的概念的唯一方法，是使用直的和弯的铅丝在坐垫上做成几何图形。至于图中的字母符号，以及假设结论、证明各个步骤要靠脑子记忆了。若想得到真才实学，好比攀奇山险峰，只能如此。既然人生道路上没有任何捷径，那等待你的就是迂回曲折的小路。冲破逆境，渐渐地，会看到更为广阔的世界。”她说道。我想她也曾伤心、愤怒、抱怨，乃至绝望。而她终于站起来了，勇敢地面对这一切。生活不会抛弃任何人，除非你自己抛弃了生活。就算不能看不能听不能说，至少我们还可以用心去生活。

最近的旅行，不是靠脚步的行走，而是靠心的飞翔。我们每停留在一个地方，总要拾起些什么，放下些什么。那么就请放下心中的自卑、不满、抱怨和偏见吧！试着用心来感受世界，拾起一份自信、一份感恩、一份憧憬、一份希望。这样，心才不会疲惫，才能飞向更远的地方。

(● 汉语言文学本科2班 李东擎)

驱逐尖叫
犹太人的血液

犹太·日尔曼

(● 05中文本二 王亮)



逆流冻结
警报盘旋在夜空
狼狗在冷笑

军靴沉闷骚动
疯狂的子弹
颤抖着跳进枪膛
吐出一个烟圈后
冲向男人女人老人
孩子！
孩子的生命钉在路旁
玩具孤独哽咽
空悲伤
民族的无辜
是被随意划分优劣
白色花瓣砸碎
暗流汹涌
凶犯走上末路
噩梦悄然收场
午夜时分
粘稠的雨洗刷天空
两个民族一起流血

人生如棋

●佚名

是谁，以天地间最大无畏的眼
神傲视着苍穹，誓要改变众生之局。

是谁操纵着千军万马的生杀大
权，一声号令，就可让山摇地动，
星汉失颜。

无休的征战，不止的厮杀，用
他人的鲜血，实现我鸿鹄的雄志。

忠心耿耿的“相士”，骁勇善
战的“车炮”，战死他乡的“卒卒”，
不外是我争权夺利的工具。

我无须为他们哀伤，一将功成
万骨枯！

硝烟散尽之时，或成或败的王者，
都将深埋于历史尘封的土壤中。

但亘古永恒的时空舞台，会留
下我传诵至今的绝唱！

士

爱你，从遥远的时间和空间开始
你是天生的王者
对权利的执著
使你始终无视我姹紫嫣红的笑颜
只是，冥冥的前生
早已注定我是为你而存在
守着千年前的幻觉
千年的痴情
将生命锁在两条交汇的直线中
牵挂你的身影 守候你的安全
为你吟唱那首千年如一的歌
用柔情刺骨
换取豪气冲天
千万次的轮回
我只想要你一个笑容一个回头
尽管今生
这仍是一个奢望
但是，哪怕带血的剑戟
刺进我的身体
亦不能终止我对你与生俱来的
爱恋。

假使，国破城亡
那么，你我都将死去
但是，我紫色的魂灵
亦要为你翩翩起舞
那时，你是否愿意陪我看细
水常流

说声：爱我！

相

以至诚之心
守候我的君主与国家
岁月的流逝，

苍老不了我的心
几十年如一日
不离不弃
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
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
鞠躬尽瘁
死而后矣
祈望有一天，世间不再有争斗
与仇恨。
那么，我将踏月而去
回到我朴素而宁静的家园
这才是我最终的追求与向往

马

踏上征途
扬起三千里风尘 送我
西风瑟瑟
绿草凄凄
如无尽的缠绵依恋
我一次次回眸
但终于，渐行渐远
狼烟四起
黄沙百战穿金甲
硝烟滚滚
奔腾的骏马
也会化成累累白骨
夕阳西下
三千里之外
是我美丽的故园
只是
我再无法看见，你如花的容
颜，盈盈舞动，风情万种。

炮

我，其貌不扬
纵使近在咫尺，
你也不会把我放在眼内。
谁解心曲，谁知我鸿鹄般的壮志，
火般燃烧的愿望，谁能看到我
木讷身后隐藏的无限威力。
一旦寻到一个支点，
所有的繁华，
都将在血的哀曲中，
灰飞烟灭！那么，好！
好风凭借力，
让我在别人所不能察觉的角落
绽放生命最美的火焰。

车

仗着我的倚天长剑
圆我的英雄之梦

力拔山兮气盖世
总以为自己
是无敌的剑客
刀光剑影
傲笑沙场
虽万夫当关亦无所畏惧
总把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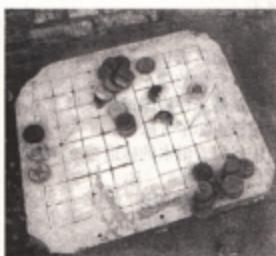
当威武的骑士
叱咤风云
并吞八荒
在不止厮杀中描绘自己的精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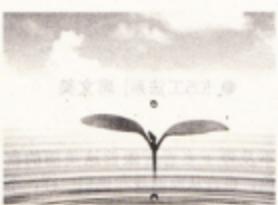
人生

直到生命的最后
才幡然醒悟
一生的奋战
只为满足君王的权欲
再辉煌的人生
也只是他人控制的玩偶。

卒

棋盘中
我是最不起眼的角色
生命操纵在他人手中
一旦战鼓嘹响
我就得投入无休的征战中
用自己的生命
成就别人的千古霸业
涉过忘川之水
我将一去不返
无数次的轮回中
我不断重蹈前世的悲剧
胜也为奴
败也为奴
我无法摆脱命运的羁绊
无法追求渴望的安宁
唯有躲在欢乐屏风的背后
将忧伤层层包裹
在孤独的夜里
诉说一只小卒的悲哀





分享点滴

——给你生活的一点点启示

● [05级生命科学系] 6% 篓

NO 1 农妇、山泉、有点田

这句话源于一则饮品广告：有甜味的泉水，然而比饮品本身更有味道的是因它而来的深刻含义。

简简单单七个字。浅：它只是路边随处可见的花花绿绿的广告标语，被坏小子们涂鸦，单纯的恶作剧；深：可以将它看成是人生最基本的三大追求。下面，请看我一番释析：

农妇：顾名思义，代表一个好妻子，拥有善良的心地，淳朴的品质，吃苦耐劳的精神。一个好妻子又是一个温馨幸福家庭的标志，试问：在外奔波劳累的男人回到家，看到一桌飘香可口饭菜，接过一杯暖胃茶，所有的烦恼与疲惫是不是就烟消云散了呢？

山泉：从字面上看，代表这个家庭要有吃有喝，有一定的物质基础，若深入思考，水乃生命之泉，生命之本，人要有健康的体魄，要有一个积极上进的心态。如此，家非破瓦颓墙之家，人非无上进心之人。人生有追求，生命便有意义。

生命不息，追求不止。幸福便是人们追求的对象，然而幸福究竟是什么呢？伏案，望着窗外的丝丝秋雨，我陷入了沉思。

幸福是一杯美酒，能让你品味到生活的香醇。每当幸福降临时，你总会甜甜微笑着迎接她的来访，以为那是最欣喜的时刻，它可以让你的身心投入快乐的怀抱。尽情地幻想，尽情地陶醉……

幸福是一座灯塔，能照

有点田：“田”指土地。可以理解成人要有自己的事业，有固定的收入，有生活的来源。“田”亦有“根、本”之意，劝告人们不要忘本。失意之时，不忘有路可回家，有友可患难；得志之时，不忘回家之路，不忘患难之交。

小小一则广告，你思考了多少？

NO 2 老人与海

看过这样一则故事。一个老人坐在河边悠然的钓着鱼，鱼篓放在旁边。一条刚刚被钓到的黄色鱼欢快地蹦着，溅出一地的水。这种鱼市面罕见，售价不菲。一位西装革履的年轻人从此地路过，见到老人篓内的鱼大惊，问到：“老人家，好福气啊！您可知道这鱼多少钱一斤？”老人笑而不答。

年轻人心想：这老头儿估计还不知道这鱼不菲的价格吧。“老人家，您知道它的售价够您买多少架钓鱼杆吗？”“说出来吓着您啊！”

说话间，老人又钓上一条，年轻人又圆圆了眼睛。

老人笑着问到：“那又怎样？这样的鱼，我每天钓到十几条，然后放了，明天再钓。”

年轻人大惊：“您放它干什么呀？您该拿去卖，而且要换大鱼网嘛很多人去捞。”

“然后呢？”

“然后卖很多钱，变成富翁。”

“然后呢？”

“您可以盖个楼房，买汽车，炒股票，做很多富人们都在做的事。”

“再然后……”老人微笑着。

“您不愁吃喝，儿孙满堂了。您就可以找个世外桃源，安享晚年。没事儿和老朋友相聚喝茶，养养花草，钓个鱼什么的，多幸福啊！”

年轻人津津有味地说着。

老人回过头，脸上依然挂着慈祥的笑容，用幸福的眼神看向年轻人：“那么，我现在在做什么呢？”

人生庸碌几十年，金钱名利是世俗的海，有多少人浪高船翻，有多少人溺于海底，然而还是有人抖擞身上的污水，拍拍腥臭的尘土，声嘶力竭喊道：从头再来！而这位老人拥有的是一种怎样的淡泊。你看到真正的智者了吗？

NO 3 讨好我自己

当王菲向记者宣布要讨好自己的时候。所有人都惊呆了，然后默然，笑了，鼓掌。

如今这个世界，有多少人可以大声的说要讨好自己。见到不喜欢的人要微笑——讨好旁观者；为减肥得两眼冒星——讨好恋人；歌手被迫走秀——讨好市场；艺人尽管怒火冲天仍笑对镜头——讨好记者。

所有这一切就像女人穿高跟鞋一样，明知道穿上它会使人脊柱变弯、脚踝骨骼率升高，可还是前仆后继地加入这一行列。只是为了讨好别人的眼球。而说到讨好自己，有几人可以不在乎别人的眼光。如轻舞飞扬的那句话：“你投射来异样的眼神，诧异也好，欣赏也罢，并不曾使我的舞步凌乱。因为令我飞扬的，不是你注视的目光，而是我年轻的心。”保持完整的自己，不讨好别人而改变，落入世俗的泥潭。

讨好我自己，希望你可以这样对自己和世人说！

生活的点点滴滴，你是否真的看在眼里？一花一世界，一叶一菩提。那隐藏在生活中的一点点微小的启示，你是否能用心发现？希望我的感悟，迸射出美丽的光辉，可以与你分享。

亮你生活的轨迹。她总会在你拼搏中迷惘的时候，为你指引航向，找到生活的目的。于是得出结论——幸福，便是读懂生活。

幸福更是一部百科全书，只有将它翻开，才能发现知识的奥秘。如果只想坐享其成，那么这本书蕴涵的一切，你便永远无法参透。所以，幸福需要你孜孜不倦地去寻找。

幸福是一架望远镜，只有你用眼睛去观察，才能看

到更远、更美好的事物。幸福确实如此，你必须用眼睛甚至是心灵去发现，否则幸福便注定与你无缘。

于是又得出结论——幸福，就是不断寻找、发现。

同样，读懂生活，不断发现的过程中，也不蕴藏了更大的幸福吗？收集思绪……望着窗外，雨也住了，路边那已微黄的秋叶，被秋雨滋润后幸福地笑了……

寻找幸福

● 中文文秘孙艳

大庆的冬天那样暖

● [05工法系] 席文美

11日下午5点钟的天渐渐地冷了也渐渐地黑了，一个女孩在上了公交车的第三站之后，慌张而焦急地下了车，向着相反的方向跑去。

那个女孩就是我，那天去商场购物却在买最后一件物品的时候不慎把钱包落在了那里，里面除了几百元现金之外就是身份证件、学生证、银行卡等各种证件。我不知道钱包会不会找回来，到了那里会不会已经下班了。但脑海中的一个信念不停地告诉我：一定要争取！失去了这个机会我会后悔的！于是我不顾不得多想，向商场飞速跑了回去。

下午5点钟，已是下班的高峰时间，商场里无论是顾客还是店员都潮水般地从门口涌出，我像一条逆流而上的鱼顾不得疲惫的身体，也忘了汗流浃背，气喘吁吁。凭着自己的记忆我找到了那个摊位——她还在！我怀着紧张又迫切的心情对她说：“姐，我的钱包落在你这里了……”

她还没等我说完话就微笑着对

我说：“我猜到你一定会回来取的，所以我一直在这等你。”接着，她把钱包还给了我，并让我仔细查看自己的钱包，我当时感动得不知道该用什么样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心情，而她却笑着说：“不客



气，只要你记得我这就行了！”

整个过程就是这样简单的，整个过程她笑得都那样的温暖，当我再次走出商场大门的时候，天更黑了！但是大街小巷的霓虹灯都已经亮了起来，整条街，整个大庆，甚至整个世界都是那样的美好。有许多人匆匆地经过我的视线，他们来

不及停下多看看眼前这美丽的夜色。也许从前的我和他们一样，不曾留意过这美好的土地！

大庆，这就是生我养我20多年的地方；大庆，这就是我在报考志愿的时候，几乎想逃脱的地方；大庆，这就是给了我温暖与希望的地方。在我出生20年后的某一天才终于深刻的感受到了：这里的每一样事物，每一个人都那么的美好与亲切。我为自己从前的冷漠而羞愧，但幸运的是从此以后我将幸福而快乐地生活在这片沃土之上！

悠扬的乐曲在我的耳边响起，我接起电话，听到室友焦急的声音：“怎么这么久还没回来？天冷了，别在外面逛了……”我的第一句话就是：“大庆的冬天其实很暖！”一股暖流流逝了我的全身，眼泪慢慢地模糊了我的视线……

大庆的冬天真的很暖，不知身在异地他乡的你感觉到了吗？

梦想照进现实里

● [05级中本一班] 马欣欣

梦在现实中这样容易碎
就如不堪一击的玻璃杯
闪耀的碎片让你痛彻心扉
悠悠的蝴蝶在翩翩地飞
带走你的梦与无边的心碎
然后在你指间飞旋
直到你身心疲惫悄然入睡
她才在你耳边轻轻地说道：“现实就是这样。”
梦总是很无奈

天空曾经很蓝，却漂浮着人世间的喧嚣与悲哀

我以为我的天空依然晴朗，殊不知她早已不再回来
可我依然苦苦地等，直到沧海桑田也开始变幻
我们都曾经不顾一切，却在现实中无助地摇摆
摇摆，叹息，寻找。却又找回曾经的美好与可爱
叹息，摇摆，遗失。却又寻不到以往的快乐和精彩

梦想缭绕成一米阳光，照进现实里来

时间安静下来，日子重复像不断地倒带
我不再张扬，学着要微笑地和蔼又温暖
阳光渐次滑过，我张开双臂感觉窒息般的温暖
青葱拔节的岁月中迷惘地占卜着自己的未来
升腾 曾经的天赋与轻狂 我们活在光与影的时代
沉淀 以往的快乐与悲哀 我们都是十九岁的下半梦在现实中却悲哀着精彩

亲情+友情+爱情=幸福人生

● [中文系 06 汉语言文学 2 班] 张常红



“人生一世，亲情、友情、爱情，三者缺一，已为遗憾；三者缺二，实为可怜；三者皆缺，活而如亡。”

——刘心武

你想让你的人生拥有遗憾吗？你想让你的人生过得可怜吗？你想让你的人生活而如亡吗？我相信没有人渴望得到这样的生活。有谁不想乘着亲情的船，扬着友情的帆，划着爱情的桨，一路上披风斩浪到达幸福美好的彼岸。那里有温暖明媚的阳光；那里有如诗如画的美景；那里有一切我们想要的事物，那里才是真正的世外桃源。

亲情

亲情演绎着血浓于水的故事

传奇。亲情是最伟大，最浓厚，最真挚的感情。亲情是只求付出而无所求的感情。古时有“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的诗句。至今如泣如诉的亲情故事更是比比皆是。人是如此，就连没有思维的动物也是一样。

一只鹿为了自己的幼仔，敢于和狼群搏斗。灾难中的母亲、父亲又会做出怎样惊天地泣鬼神的举动呢？

在一次地震的灾难现场，记者看到了这样的动魂景象：一个婴儿下面是一只母亲的手在撑着，而母亲的下面是父亲的大手支撑着。多少人在看到这样一座雕塑后流下热泪。他们托起的是他们的希望，是他们灵魂的寄托。

亲情真的是如海洋般深沉，如丝般细致。

友情

友情演绎着高山流水的美丽情节。自古有“伯仲之约”。至今，仍有这兄弟姐妹般的友谊，有着“友

我错过了许多。

一曲人生，一段风情，我错过了许多。

幸福需要珍惜。遇见明媚阳光，就不要去想昨日的乌云，尽情地与她拥抱。当生命就要走到尽头，就别管以后的结果，潇洒地走完余下之旅。当乌云密布阴雨绵绵时，就别想那些伤感的往事，闭目感受雨中徜徉的浪漫。

幸福需要珍惜。幸福通常是容易被人忽略的，或许是友人一个关爱的眼神，或许是父母的一句叮咛，或许只是一只伸出的友爱之

手。它就在我们身边，包围温暖着我们，可我们往往忽视了它的存在，常常漠然地将它拒于心门之外。于是，幸福常常从我们的指缝溜走。

珍惜幸福，珍惜拥有，珍惜生命的每一缕阳光，每一片绿荫，珍惜幸福的每一个瞬间，珍惜生命中的每一次相逢，哪怕只是个偶然。

珍惜幸福，才不会忘记挽留……

错过一时，失去一世，珍惜瞬间，拥有一生。

(●王星辰)

珍惜幸福

幸福是什么？

幸福是那片轻轻而来，悄悄而去的云彩。

幸福是那剪不断理还乱的滋味。

幸福是流经生命的那烟波浩渺的河流，深邃，辽远。

美丽的流星划过，我错过了许愿；绚丽的烟花绽放，我错过了观赏；晚霞留下最后一抹余晖，我错过了赞叹；关爱我的人去了，我错过了感恩；亲爱的朋友散了，我错过了祝福；匆匆地归入路途，我错过了问候。

一路人生，一路风景，

斜阳下的生存

● 鞠磊

繁华背后，除了数不尽的辛酸和痛楚，我想，也留下什么了……

晚秋，午后。阳光开始学着偷懒，渐渐地向西空划落；我和恋人漫步在看似平静的长街，算得上是繁忙中的难得浪漫吧……

恍惚，流逝。时间更像是一抹浮云，总在

注视中无情地远去，谁都无法挽留，哪怕是引得烽火戏诸侯的那莞尔一笑。

转眼，此刻。傍晚将至，暮色黄昏。几分温润，几分含情。不在意方向，只陶醉于那异样的彷徨。

偶然，前方。几个进城务工的人在用笑声欢唱，这笑声更像是久违的老歌，引得一路的目光，当然，也包括我们。

初冬将至，无意看到他们手中都拿着电热毯。也许，此刻是他们最温暖的时候吧，孤身在外，梦想中的温暖就在眼前。然而，等到

冬天真的到来的时候，这电热毯能温暖的也只有他们的躯体罢了……

猜想，应是。这难得的清闲应是他们心中最大的快乐吧，一段超越都市喧嚣的谈笑风生，更像是一把尖刀，刺痛我暗藏心底的软弱……

高层，市貌。在这片废墟脱胎换骨之前，唯一留在这里的，也只有他们，是他们用自己的血，用自己的泪，用自己的孤独改变着这里的一切……

至此，离开。在繁华把一切无人问津之地转化为奢侈之地后，他们便会去构建另一块繁华。然而，他们得到的，却是多少都市人飞来的唾液……

生活，生存。也许他们到死都没有生活过，因为他们一直都在努力的生存……

静静的，我在凝结着心中的泪，希望它能化为泪海，去冲毁这尘世的不公；也许，曾经厌世嫉俗的我早已在不经意间习惯了坐享这酷似天赐的繁华。所以，有时，我会为自己感到悲哀。在他们排外孤立的笑声中，在他们坚定不移的生存信念中，在他们支离破碎的快乐中，繁华变得苍白，高层变的矮小，尘世变的肮脏……

来时的空白，走时的繁华；

又是一片空白，仍是一派繁华。而最终留给他们的，依然是一片永远都不会改变的空白……

也许，此刻的斜阳也算得上是他们空白中的片刻暖色吧，也算的上是他们“生存”中的片刻“生活”吧……

他们带着意念中的唾液离开，而换来的，却是随地吐痰就会罚款的所谓文明……

怎可忘，斜阳下，那一段段沉沦的生存……



花与人生

● 黄琳

有一位花贩告诉我：“几乎所有的白花都很香，愈是颜色艳丽的花愈是缺少芬芳。”

他的结论是：人也是一样，愈朴素单纯的人，愈有内在的芳香。

有一位花贩告诉我：“夜来香其实白天也很香，但是很少有人闻得到。”

他的结论是：因为白天人的心太浮躁了，闻不到夜来香的香气。如果一个人白天的心也很沉静，就会发现夜来香、桂花、七里香，在酷热的中午也是香的。

有一位花贩告诉我：“清晨买莲花一定要挑那些

盛开的。”

他的结论是：早上是莲花开放最好的时间，如果一朵莲花早上不开，可能中午和晚上都不会开了。我们看人也是一样，一个人在年轻的时候没有志气，中年或晚年就更难有志气了。

有一位花贩告诉我：“每一株玫瑰都有刺。”

他的结论是：每一个人的性格中都有你不能容忍的部分，爱护一朵玫瑰，并不是非得努力把它的刺根除，只要学习如何不被它刺伤就好；还有，如何不让自己的刺刺伤心爱的人。

掌声

● [06计算机本三] 胡丽伟

曾看过这样一个故事：一个将被执行绞刑的青年在赴往刑场时，围观的人群中一个老太太突然大声叫道：“瞧！那个男孩子的金发多美啊！”这个即将告别人间的青年听后含着泪说：“如果世间多些您这样的人，我也许不会有今天！”

是啊，在生活中的我们常常忘记了赞美，也吝啬了掌声。我们忽略了掌声的重要性。给别人一点点掌声，因为里面包含了我们每个人在世间最重要的东西：理解、尊重、肯定、鼓励还有深深的爱！

我眼中的他——大庆

工法05市场联2 任雪翠

没有江南的灵秀，没有春城的温暖，没有久远的历史，没有西湖的美景，但是却以一种粗犷、刚性、豪迈的气魄让人无刻不怀念他、敬仰他、怀念他，这就是我眼中的大庆。一个魅力不减的、豪气冲天的、因油而生、因油而兴的魅力城市。身处其中，你会感受到那是一种和谐，是一种精神，是一种豪气，更是一种信步街头的惬意……

数不清的巍峨钻塔，望不尽的湿地美景，各式各样的抽油机正向欣赏它的人们调皮地鞠躬，宽阔的马路，湛蓝的天空，宁静的湖泊，壮美的雪景，时尚的姑娘，缤纷的彩灯，辽阔的草原，漫天的繁星……

这就是令无数石油人自豪景仰的大庆，这里的生活如潺潺小溪，涓涓细流却不失节奏感。他的子女们如同腹中胎儿般敏锐地感受着母亲的喜怒哀乐。当大庆得知他获得“CCTV2006年度中国魅力城市”荣誉称号的那一刻，湿地的野鸭们飞了，时代广场的踢踏舞跳起来了，落日下放射着绚丽色彩的碰头机似乎频率更快了，灯火通明的井架似乎更忙碌了……我虽然不是大庆人，却早已被他征服，做他永远的支持者、拥护者，我热爱这座具有光荣传统的英雄城市，喜欢这片热土，喜欢这里的独具魅力。

也许你会说一个人的魅力来自于他独特的个性和特色，那么一座城市呢？一座城市的魅力不但需要繁荣，而且需要良好的生态和环境，更主要的是他的历史文化底蕴。一个理想的家园，也许不在于它的奢华，而在于历史文化与现代文明的共生。什么是魅力？魅力在于重视文化的构建。让文化传承历史，让文化传承文明，让文化抚慰心灵，让心灵和谐宁静。这才是让一座城市拥有永恒魅力的源泉。那么我想说他用事实做到了。

回想当年，“青天一顶星星亮，荒原一片篝火红”的创业年代，回想“高天滚滚寒流急”的一穷二

白，回想当年“茫茫原野立可采，云雾深处把井打”的荒凉，回想……回想当年的铁人“宁可少活二十年，拼命也要拿下大油田”的豪气，我感动了，我沉默了。这座城市像磁石般吸引着我，这种精神如汨汨泉水冲击着我。这里的一切包围着我，让我这个异乡人，绝对的支持他，热爱他，追随他，追随他的品位，他的内涵，他的“三老四严”，他的诚实守信。他的璀璨，他的眩目让我热血更让我沸腾。

你驻足过这里吗？你感受过他的浪漫情怀吗？如果你在此停留，无论你走到哪里，你都会不由自主地把他的魅力告诉身边的人，让更多的人去了解他，了解他独特的美。这就是他——大庆，“绿色油化之都，天然百湖之城”。

石油文化感召着一代又一代人，吸引着那些通过回忆过去来重温昔日纯净平和心情的人们，吸引着忙碌于世界各个角落，感受着信息、高速公路、互联网等高科技成就的不断冲击的人们，他给了人们一个契机，一个可以相互渲染，净化心灵的契机。铁人纪念馆更是文化氛围的集合点，这里有追忆过去年逾古稀的老人，也有一尝夙愿的中年人，更有祖国的希望——青少年，他们在这里都找到了他们想要的，以及或缺的……

也许大庆的魅力你只有身处其中，感受其中才会领悟。他的个性，他的特色，他的与众不同。

听……

“锦绣河山美如画……头戴铝盔走天涯。头顶天山鹅毛雪，身披戈壁大风沙。嘉陵江边迎朝阳山下送晚霞……我为祖国献石油……”嘹亮的歌声传递着亘古不变的真情。

都说城市是大学的摇篮，而大学是城市腾飞的翅膀。那么我要说作为腾飞的翅膀中的希望，我们要做的还有很多很多。过客也好，烟云也罢，我似乎找到了依托，我愿意把我的青春留在这里，扎根其中吸吮他的丰富，愿意为他的繁荣奉献我微薄的力量。我想说我真的愿意让这里的天更蓝、水更清、路更宽、房更美，让人们脸上永远都洋溢着会心的笑容。也许，在无形中他自己把我融入其中，已把“铁人精神”的因子植入我心。也许，他这个巨大磁场将会吸引更多像我这样的异乡人为他停留，为他的美喝彩，为他鼓舞……



家的美丽

没有季节

张丹

如果生日算是个节日的话，那么今天就是属于我和妈妈两个人的节日。如果这可以说是个奇迹的话，那么这一天就是我和妈妈两个人的奇迹。

“今天你爸做了四个小菜给我过生日，为了助兴还买了些啤酒呢。”电话那头传来妈妈的声音。虽然看不见她的脸，但她的幸福已经通过电话线传到了我的面前。对我来说，这就是最好的生日礼物。

记忆中，爸爸并不是个浪漫的人，他总是忘记很多不该忘记的日子。很多次，我和妈妈的生日已经过去很久，爸爸才匆忙想起：你们的生日……

记得从前，一家五口人围坐在桌旁，吃着香喷喷的煮鸡蛋就是我们最好的生日大宴了，虽简单，但幸福着。

时间这把无形的箭，常常让人来不及躲闪，来不及整理便走出了很远。不经意间，我们姐弟几个都已长大，接着各自不同的路走着，而仍站在原地的却是已经被岁月蹉跎的父母。两鬓斑白代替了那头乌丝，皱纹爬上了额头，微驼的背脊已经不起岁月的拷打，还有那深深的牵挂……

“今天你要吃点好吃的！买点水果，出去玩玩，好好放松一下……”电话那头依旧是几近相同的叮嘱。真实得平淡，但能咀嚼出热烈来，或许这就是父爱，这就是母爱吧。“嗯，我吃，我买，我很好！放心吧……”电话这头仍然是我回答他们百分百的好。报喜不报忧，这是每个在异地儿女的通病，因为我们都明白，父母是盼望我们一切都好的。虽然刚毕业的我被工作折磨得焦头烂额，虽然一天之内我只匆匆跑去食堂吃了碗象征长寿的面。但是，母亲幸福的笑、深深的惦念给了我生日最好的礼物。

“放假了吧，什么时候回家啊……”只会用行动表达爱的父母从不习惯当面讲出“想你了”之类的话。还好！我们之间的爱不需要太多的言语也能互相传递。“暑假就先不回去了，这边还有很多事没有完成，要认真，要努力啊……你姑娘都老大不小了！不能总恋家了！”其实我好想第一时间跑回家

告诉他们，我好想家，好想他们，好想吃他们做的菜，好想和妈妈一起吹那许了心愿就能成真的生日蜡烛。想家的感觉就像这座城市雨后潮湿的空气拥着我，无法逃离。

梦里，我又回到那年的秋天。那天很冷，风很大，很小的我踏着脚穿过玻璃窗偷偷看躺在病床上妈妈那张苍白的脸。爸爸疲惫地趴在床边，不明世事的我只会用哭表达我所有的不安。哭声惊醒了难得熟睡的妈妈，我不想，但我控制不住。她的肩膀很有力，总是能扛一些男人都无法扛的重量。但她毕竟是女人，所以总有一天她会累，会挺不住，不然她怎么也会躺在病床上。对于她来说，这就是一个难得的休息日。当老姨手捧医生从妈妈体内切掉像鸡蛋大的东西泣不成声时，刚刚醒来的妈妈用她沙哑的声音说：“天塌下来我们也要微笑顶住，更何况天还没有塌。”从此，妈妈坚强的意志便成了我面对人生的态度。

大庆的夜空，星星很少。喜欢坐在院子里的矮凳上数星星的我，在这里已忘记了看繁星点点。离家已经三年了，每次回家还没等看够你们的脸就匆匆赶回来。现在，对于我来说，连让我每天能看到你们都变成了奢望。挽着妈妈的胳膊漫步在夕阳西下的路上，躲在妈妈的被窝，悄悄说着藏在内心的小秘密……所有的所有已经是很长时间以前的事了。生活就像一台戏，有喜剧，也有悲剧。家是成长的代价，也是我们人生旅途中必经的路程。而当我们苦了，累了，倦了，家是永远等你停靠的港湾。

家是岸，家是永远剪不断的风筝线，家是永远看不够的风景——它的美丽没有季节。

风中随感

齐冰

一片片叶随风飘落在湖面上，伴着月光的影儿游走，微波荡漾的湖岸，我坐在那里看着星空下的美景，任由思念随着风儿飘向远方。

习惯了风中独行，习惯了安静的感悟生活，习惯了身处家乡的快乐。这一一页，一幕幕，无不使我感到家乡的美，和作为一个大庆人的自豪。

我的家乡在这里，我爱我的家乡，我愿化做一缕风，飘荡在自己

的领域里，吹拂着那些花儿，吹拂着那些湖水，吹拂着那些光辉。

一朵朵花儿趁着阳光绽放出它们的娇媚。一片片湖水趁着风儿击打着他们的快乐，一座座井架伴着希望书写着他们的光辉。

我希望我是风，自由的风，吹动街边的柳叶，吹散迷人的雾气，吹醒沉睡的人们。我飞舞着，快乐着，把心中的思念送给我最爱的家乡。

又一片叶落，叶儿慢慢的飘落在我的面前，我接住它，随后风儿不情愿的吹过我的发隙，一阵凉意。

一个人走着，望着，悟着……

淡淡的闲适，柔柔的美。

这片土地是爷爷那人付出了巨大努力开发的，这片土地是父亲那人花费了大量时间建设的，这片土地是我们代代人保留了无尽美好记忆的，所以我爱这片土地，所以我对它永远思念。

敞开衣襟，张开双臂，任由这轻拂过美丽家乡的风吹遍自己的身体。看看远方的繁星发出点点光辉照映在这片充满光辉的大地上，此刻，时间停止，美。

迎着风继续前行，感受着一个人的诗意，感受着家乡的亲切。

不远处，那株高大的柳树用尽全力也没能挽留住它的最后一片叶。想起去世的爷爷，那位慈祥的老人用一生的时间让这片土地美丽却没能享受它，固执的爷爷从来没有想过，这才是爷爷，生活工作在这片土地上的爷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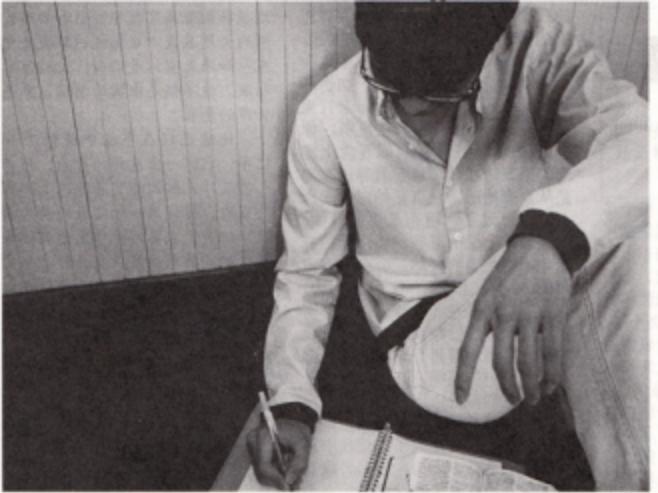
用手抚摸那高大的柳，一种忧伤在心头，那忧伤慢慢地散在空气中，传播开来，幽幽地，让人落泪。

深蓝色的天空上布满了星星点点的泪一样的星辰，被风吹拂着，晶莹的闪烁着。

在这淡漠的闲适的带一点忧伤的夜，我伴着风书画着自己的所思所念，一片片叶带着记忆漂泊在我的脑海中，泛起阵阵柔柔的波浪。

我在这快乐并悲伤的夜中感悟着这片土地，这片生我养我的土地上曾有多少故事发生？这片光辉的土地明天靠谁发展？这片土地上的宁静的夜究竟是何等的美……

我继续走着，伴着风，感悟着，思念着……



当大一已成往事

05中文 范超

谨以此文献给我的那些即将经历或正在经历大一的学弟学妹们

——题记

大一就这样离我而去，永远不会再回来。

有时，我会觉得时间太无情，它就那样不管不顾地行走。然而，那些美丽却在过往之外由自己来定格。

所以，当大一已成往事，我只是微笑着，什么都不想祈求。

我的大一，在一阵忙碌与混沌中走了过来，其中有快乐，也有泪水。很简单，很难忘。

（一）四海为家

2005年9月4号——我开学的日子。心中说不出的复杂感受全部汇集在这个陌生的城市里，包括对高中生活的那种不知是留恋还是厌倦的错乱，包括对离家后不知是思念还是欣喜的矛盾；还有对未来的憧憬着又无限迷茫。总之，那天我的感觉乱七八糟，那天我的感受这辈子都不会再有。

新鲜感充斥着刚来的日子，第一次住在八个人的寝室里，真正意义地开始过上了集体的生活。八个人的力量可以创造出什么呢？是矛盾重重，还是亲密无间？这对于刚来大学的我而言，无疑是个巨大的考验。而一年后的今天，当我在家中想念起我可爱的室友时，我想我可以骄傲地告诉所有的人。八个人可以创造出一个温暖的充满爱的“巢穴”，当你在学校孤单无助的时候，想起它就觉得那就是你的家。大学一年级，为自己的“新”家好好地努力吧，当大一过后，你就会觉得那就

是你的财富，在你未来的日子里它会显得更加弥足珍贵！

四海为家，我倾向这样一种态度。我想一个能把他所在地当做“家”来呵护的人是永远不会孤单的。

（二）哪里跌倒，就在哪里站起来！

大一，每一名同学都会接触到一种比较新鲜的体育项目——滑冰。只记得我是怀着无法用任何言语形容的恐惧感上的第一节滑冰课：不会穿冰鞋、穿上后不会站起来，被人扶着站起来后大叫着不会走路，那时的我像极了小丑演员：有点滑稽，有点可笑。但这一切却都那样真实地发生在大一的冬天里，我和我的同学手拉着

手一圈一圈、小心翼翼地移动着，看着大二的学长们在冰场上享受的表情，很无奈地继续着我们僵硬的动作，生怕一不留神就会摔倒……

2005年的冬天，我在学习滑冰的过程中收益颇多，一个不会滑冰的大一学生在腰被摔得疼的情况下，依然坚持在课余时间去练习备考。那个人就是我，一个永远不会向困难低头的平凡的我。后来，我也可以很享受的在冰场上找我的快乐，像一个美丽的舞者。

哪里跌倒，就在哪里站起来吧！这就是我所学到的，相信滑冰如此，生活亦然！

（三）学无止境

至今还记得第一次看到大一课程表时我们欢呼的场景，课程少得可怜，加上周末假期，这个大一对于我们来说，注定了要靠自己去多学些东西。

于是，我参加了各式课外活动，读着竞选演讲稿激动得热泪盈眶；用自己写的第一篇通讯冒失地参加校报的笔试；为了演小品牺牲快乐的周末反复排练；梦里想着明天即将比赛的攻辩问题胡言乱语。为了这些，我曾哭过，笑过，忙碌过，付出过，也收获过。也许这就是大一吧，轻松的背后意味着我们要学习更多的东西，包括怎样面对竞争，怎样面对比赛，以什么样的心态，用什么样的方法。所以，我从不后悔我的那些选择，因为我学到的东西就是我的财富，它永远属于我自己。

学习真的没止境可言，所以，一定要好好“学习”！

这就是我大一生活中一些简单而平凡的经历——我的收获，我的感动。

其实每个人都有属于他自己的精彩，属于他自己的大学一年级，要好好珍惜这短暂的一年，并真正地学些东西，悟出些道理。

当大一已成往事，希望大家都可以微笑着，期待更加美好的未来！

我爱大一，我爱生活！

● [中文系06级汉语言文学本科一班] 唐玉姣

整个寒假接近尾声了。整个冬天，我都总觉得南方的冬越来越压不住前面的春了，春在不知不觉中向冬发起了进攻。当这一簇、那一簇的新绿拍掌时，便是春战胜冬的掌声，常胜军就是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生命力。所以南方的冬越来越短，在秋与春之间稍纵即逝，而春却可以大胆地张罗了，遍布山头地里，小溪边，一江春水的暖鸭旁。

就因南方的春来的快，所以就不容易为人所察觉。只有当被新绿芽破土声音陶醉时，被那新绿震撼时，被那花香迷住时，才恍然明白啊！春来了。

南方的春也就因它来的太快，所以它是拾不完的、看不完的，数不完的，读不完的，念不完的，爱不完的……，我爱南方的春，那片有家的绿色。

踏着朦胧的春，我携行囊北往求学，也从一个“绿色”的世界往一个“苍白”的世界独行。

我是一个敏感的人，又一个人远离南方的家，孤独北上。忘不了家人眼泪散落的那片属于南方的绿，心里不免触景伤神。而北方的春便就是我伤心的对象了。

“身在曹营心在汉”我的心里仍在南方的绿树红花翠柳中，不肯苏醒，而北方的春也有同样的痴情，躺在冬的怀里。这种共同的地方却并不能使我开颜。因为，北方还来不及从冬中醒来，甚至，好像，它还没有醒过来的打算。处处苍白，只有天空依然蔚蓝，北风仍然猖狂，没有消退的迹象。而我捕捉的那片绿更无从谈起，那怕是一零星，一丁点的也好。最后，结果让我失望，我在没有希望，没有期望，没有奢望的北方过着自己单调乏味的生活。

某一天，一阵风吹来阵阵难闻的气味，我皱着眉头。这时听见近处两位同学说：“春天终于来了，垃圾发酵了。”我才大悟：噢，这就是北方的春啊。想想也有点像，那干枯的树上也有点“枯树生花”

的意思了；开始冒着绿点那深埋泥土的嫩芽，仔细一看，发育很好，大有探出头来的趋势。空气中也少了那股刺骨的冷的味道，一切仿佛是新的开始了。恰巧这时母亲打来电话问：“儿呀，昨天立夏节，你怎么过的。”我才从时间观念上醒来。原来，在北方标志着春的东西是从夏开始的。在真正的时空观念上，春已过了，现在是夏的开始，而在北方，说的准确一点，夏的开始，却就是春的开始。听起来有点矛盾，但事实上，却并不矛盾。因为，北方的春几乎被冬占据了，这与南方的情况是恰恰相反的。这时候我才欣然领悟，那两个同学的话“春天来了……”是啊，一方水土养一方人，我们都爱自己的故乡。

春总是能给人以希望的开始，即使现在已经是夏天了，但我宁愿把它看成是春，因为在那写着绿意的树芽里，在纷飞的花粉里，在小草的破土声中，我心中总有一股暖暖的东西在流动。虽然我自己身不在南方，却还可以再次感受一个与南方有某些相似地方的春天，将来会有花、有草、有绿叶和希望。

那萌动的希望会解除我思乡的疲劳和孤寂的尘垢，我将会快乐起来，一如这北方迟来的春。

我释然了，怀着激动的心，再次把月光投向有家的南方，问一声夏天来了，南方的春，你还好吗？

最后一片叶子

● [06级英语本联6班] 邱实



面对清晨的第一缕阳光，你是否会虔诚地许下心愿；面对晚风吹拂的夕阳，你是否会坠入往昔的回忆；面对困苦与艰难，你是否能咬紧牙关、拼搏不息。也许你生活平静如水，你不愿为一颗小石子荡起涟漪。但是现在人们喜欢把四个现代化比作宏伟的高楼大厦。那么，

这座凝聚着高度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的大厦应矗立在怎样的环境之中呢？如果天空弥漫阴云，大地草木枯败。这不仅是中国的悲哀，更是世界的悲哀。

地球已经在宇宙中旋转了46亿年。它像一位慈祥的母亲，用自己的乳汁无私的哺育着地球上所有的生命，提供着一切发展的动力源泉。但是，人类对地球上的其他物种所造成的影响是所有物种“望尘莫及”的，地球已对人类频频发出警告，人类应该善待地球。

人活在地球上，要生存、要发展，首先就要靠地球，靠有山、有水、有森林、有草原的大自然。可是，有人误以为大自然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宝库，于是毁林而种，涸泽而渔，连连受到大自然的惩治而不自知。年复一年、月复一月，森林变成荒地，绿洲沦为沙漠，致使世界上每年有2000公顷农田被沙漠吞噬。

“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我们知道当今世界性十大环境问题，其中就有9项是因绿色植物遭破坏引起的。

人类只有一个地球，我们对这个星球的生态环境有着永远也摆脱不了的依赖性。需要地球源源不断的提供植物和动物的食物；需要有足够的大气层来保护人类不受过高或过低气温的影响，以及减少过量紫外线对人体的伤害；需要地球提供足够量的水和氧气来维持生命的生存，而如果没有了“绿色”，这人类社会岂不都成了无本之源！

导致绿色锐减、吞噬绿色的正是我们人类自己，是人类发展模式中那种对资源的掠夺性，破坏着生态的结构。据统计，全世界每年有2000万公顷森林遭盲目砍伐，这可相当于570个哈尔滨的面积啊！森林被盲目砍伐，造成了全球性的温室效应，与之相关，全世界每年有近5000个物种濒临灭绝，有近二千七百万公顷的农田蒙受沙漠化之灾，就连海底也日趋沙漠化，更不必再说我省98年的洪水和连年的干旱了。如此盲目的行动如果得不到有效的制止和改变，势必爆发可怕的生态危机，而一旦爆发，将会远远超过人类可控制的极限，其后果也是不堪设想的。

在这个大自然中，受害的不仅仅是绿色植被一种。当春天的脚步临近时，是它唤醒了躲藏在冬天背后的生命热情；是它把人类的思绪牵向蓝天，搏击长空；是它传递着人间融融的幸福。它就是我们人类自古以来的朋友——鸟。可是它也同样受着我们人类的威胁。种类的灭绝，猎枪的无情杀伤，在惨叫的呻吟声中，在温砍滥伐之中，多少小鸟形单影只、无家可归，有的甚至成了餐桌上的美味！朋友们！我们是主宰万物的人，可是万物主宰的人啊，切莫忘记破坏生态平衡，最终毁灭的还是我们人类自己！那时，我们都会明白，人类的这最后一片叶子也将带走我们的生命，这决不是危言耸听。

我们的学校就像一个一望无际的荷塘，我们就好比那含苞的荷花，亭亭玉立在那绿油油的荷叶之中，昂扬飘摇于柔柔的微风里，娇美可爱、出尘脱俗。可是那洁净的荷塘是否有时也会变得“肮脏”？这就需要我们呼吁所有的人保护万物，拯救人类自己，努力成为改变世界面貌的新人物。我们也更应该从童真的梦想中走出来，去耕耘现实的土壤。

朋友们，让我们清醒的认识到保护好环境、保护好绿色，就是保护好我们自己。也只有保护好环境，天才会更蓝；水才会更清；祖国！才会更美丽。我们也真心希望“两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的美景可以永远留在人间！

她从遥远的地方寄来这张卡片：白雪皑皑的原野上，立着一幢浅棕色的小木屋。透过木屋那扇小小窗，有一簇小小的红色的光。这是童话中那种有着尖顶屋，未经修整过的圆圆的原木造成的木屋。那簇红光，应该是守岁的主人点燃的那节小小的蜡烛吧！在漫天大雪中守着这

节节小小的蜡烛，他温暖吗？

小木屋后面，是她那一手美丽而

飘逸的字：节日快乐！她学的是语言文学。从思维到表述都透着训练有素的简洁和庄严。美丽而智慧的女人常常是个无底的迷。她在得宠于上帝的同时被阻隔在人群之外。这种女人多薄命而孤独。所以我总以为女人最好居其一端，或美丽或智慧，决不能二者兼得。美丽者人虽不能得却心向往之，随之者众，便不会寂寞和孤独；智慧者则能以冷眼往看世界，以知识和才华去通透世态炎凉，贯穿自我人生。哪怕流年似水，心且不易老，长寿自在不话下。

我们十分偶然的碰在一起，尔后又能不断的互相走近，实在应该归结于一种缘分。那年，我们在薄雾中的湖边漫步。绕着那几棵刚刚冒出鹅黄的柳树来来回回的走，初春的雨丝在寒风中飘来荡去，飞成片片雪花似的雪粉洒满了我们全

身。那真是个充满着挥之不去寒气的早春啊！她有时像个满腹经纶的学者，有时又像是个童心未泯的孩子，真诚而纯情。我觉得，朋友之间交往，有时并不是平等的。那是因为各人充当的角色不同，尤其是女性朋友，总有一方是倾诉者，另一方是倾听者。

有一辈子没有倾诉者，只好背了东西默默的走自己的路。西方的一个

雪地里的小木屋

● [06级英语系] 刘会宇

哲人说，人被送到这个世界上，定有一种旷野恐惧。我们古人早有“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之感叹。可是孤独无助不仅是一种被人类品赏已久的感觉，更是一种不得已的感觉。我还想起十九世纪以来响彻西方社会的“寻找家园”的呼唤。那与其说是一道深刻的哲学命题，还不如说是一声声痛到骨髓的呼救和求援。

那么，我该如何诠释这间白雪中的小木屋？我觉得这真是充满了暗示的小木屋。这个世界最需要的，应该也是人类苦苦寻找的那种相知、理解、温情和爱吧！

可我恐怕不能给予，如果真的能够，我想给小木屋放上一个小火炉吧，那种古香古色的可以烹出苦茶的清香并让朋友坐满四周的红泥小炉。那时，寒冷的冬季将不再漫长。

冷月葬花魂

● 工法系市本班王丽丽

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游丝软系春梢，落絮轻沾扑绣帘……

又是一年花谢花飞，又是一年残春将尽。我们仿佛又看到了你——花之魂，仿佛又看到你不忍踏花来复去的身影。别人正忙着嬉戏，忙着祈福，而独你在此怜春、惜花、伤怀、落泪。我此刻也把你当年的花锄，踏着你走过的路，寻觅你的踪影。

“帘外桃花开依旧，帘内人比黄花瘦”。此刻的你独坐窗前，不施粉黛的你是那样清秀，那样脱俗。似那潇湘妃子，似你窗前的斑竹。可你为何蹙起了眉头？为何眼中含着那晶莹的泪？是因那失去离别的悲惨身世，亦或是那寄人篱下的世态炎凉？，还是那份永世无法偿还的情！

“秋花惨淡秋草黄，耿耿秋灯秋夜长。已觉秋窗秋不尽，哪堪风雨助凄凉”。在你眼中处处看似这悲秋，这寒夜，你看不惯这恶俗

的世界，这虚伪的生活，所以你以书为友以诗为伴，所以你的闺房成了那上等的书房，你的诗在别人看来“好是好，只是悲了些”。他们又怎能理解，你是一颗脱俗的种子，是一杯无法品味的茶，是一株生长在沙漠中的鲜花儿。

“万两黄金容易得，知音一个也难求”。我仿佛又看到了你抚琴的孤影。只有这么一次，仅有的一次，从此以后那含情的弦就断了。这古琴是为你而生的吧？也只有你能弹出那琴真正的灵魂！想当年子期听得高山流水，而如今门外那个泪流满面的宝玉也可称是你的知音了吧！

“寒塘渡鹤影，冷月葬花魂”道出你的心声，折射出你的命运。只有这一句。让几生几世的人为之震撼，泪光闪闪。今夜，冷雨敲打着寒窗，孤月下，我轻抚琴弦，任那一句“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在耳边久久回荡……

你的故事

●[05中文本二] 王亮

赞美你的歌 醉了
倚着早春的竹席 睡了
陪伴你的星 亮了
枕着秋夜的云朵 笑了
我思念你的眼
醉了 亮了
醉了一歌夜 亮了一星天
我满慕你的心
睡了 笑了
睡了一梦春 笑了一云秋
在你的故事里
我是一只小舟

载着你早春的歌谣
载着你秋夜的星辉
飘荡 飘落
飘落一段甜蜜的航程
飘落一水迷醉的清波

缘聚

●王桂玲

白色云朵邂逅了夕阳
对笑之后
云朵绚烂成片片彩霞
宁静的枝叶遇到了清风
握手之后
枝叶婆娑成了一种婀娜

潺潺溪流遇到了陡崖
拥抱之后
溪流奔腾成了一种磅礴
让他们相聚
相聚让他们的人生分外绚丽
然后
我遇见了你



云淡风清

● [化学化工系06级工艺车族二班]

李艳

在一个春风裹挟着柳絮的日子，你来了。你的脚步如流水般轻盈，你的纱裙如白云般飘逸。你仿佛是个快乐的天使，无忧无虑地飞过每一片天空；你又如一个贪玩的孩童，狡黠的笑语飘过在每个人的心中。

那一刻，我忽然发现美丽是如此真切，纯真是如此动人。于是，我在一边静静地欣赏你，默默地注视你，我希望你能停下来，停下来和我一起欣赏一下云淡风轻。

也许是前世的旧缘，也许是今生的相遇。你停下来了。你在粉红的花瓣中沐浴，你在皎洁的月光中起舞。你的微笑消散了我对世界的不满，你的清纯激荡起我对生命的渴望。你的到来使我感到了生活的美好。

大自然是一个奇怪的魔法师，他用层层的乌云，送来了滂沱大雨；他用呢喃的燕子，捎来春的喜

讯：他用月残花落，诉说离别的叹息。

在一个秋风裹挟着落叶的日子，你走了。你的脚步依然轻盈，你的纱裙依然飘逸，不同的是，在你的背后多了一双追随你的眼睛。

我无可奈何，我的手抓不住你的背景。尽管你漂亮、潇洒，像一支优雅的曼陀铃。

在我心中，你是我的女神，你以你圣洁的光辉照耀了我。但是，我却不能把你留下，你是属于天空的，不是我的。



你依旧笑着，如泉水叮咚；你依旧跳着，如蝴蝶起舞。我依旧站在原地，静静地，感伤你的离去。是的，我知道我皱起的眉头挽留不

住你的脚步：我知道，我潮湿的双眸阻挡不了你匆忙的步履。真的，那是怎样一种“泪添九曲黄河溢”的伤感和无奈。

当残枝败叶在空中飘动的时候，我才发现起了风。也许我和你的邂逅，只是一个虚幻的梦吧！我在海市蜃楼中窥见了你，可你却从来不会注意到我的存在。也就是说我们之间从来没有开始，那么也就无所谓结束：我们从来没有真正的相遇，也就无所谓离别。我们仅仅是两条平行线，永远不会相交，

即使延伸到宇宙的尽头。

秋风瑟瑟地送来缕缕凉意，依旧是“冷冷清清，凄凄惨惨戚戚”，整个世界始终如一。我独自坐在阳光下，望着湛蓝的天空轻舒一口气，默默地品味这个秋天的滋味。

的确，流逝的时光不会回头，美好的记忆就让我尘封起来，使它成为人生的珍宝。尽管我与你擦肩而过，但却给予我“云淡风轻”的感觉。

无缘无故地，你来了；无声无息地，你走了。在云淡风轻的日子里，我愿你一路走好。

花红柳绿，长廊扶风。在这样一个美丽的季节有一场更为美丽的邂逅，那是雪祈望的三生。只是，只是雪是不能在此时以完整的身形舞蹈或者歌唱的，雪便成了雨，将心中的爱幻化成一滴滴的厚重，在风里凌波微步，亲吻亭台轩榭，可怜亭下抚琴人咫尺难亲。千百次的徒劳，雨便恨了，恨这份美景虚设，恨禁锢不能让她知道，他为她碎了一地的柔情，一江河的心意。他还在努力，努力地撞击……爱可以千年，恨也可以水滴石穿……

秋天的叶子飘落在另一个季节，以他们温暖的颜色宣告冬眠，他们累了吗？不，他们只是换一种姿态生活。长眠或者燃烧，饱览云淡风轻的记忆依然消失不掉，那是生命的妖娆。只是，任何美丽的永恒只在心里……

在睡前，它们为抚琴的人跳了一支舞，一生只跳一次的舞，这个美丽的少女毕竟奉献了一辈子的歌声，不管是不是给它们的，但是足以令人感动。少女的琴声有些伤感，叶子听出来了，一切都是她的梦幻，她心里不安，但她不知道在为谁而不安，叶子也看出来了，她将不再在风里对影自怜，因为冬天要来了，寒冷要来了，为谁而生，她首先都得保护自己……

花开了，她没有笑；雨来了，她没有笑；果子熟了，她也没有笑。可当雪来的时候，她哭了，雪飘落在她肩上的那一刻，她才知道，有一份感觉可以这样美好，轻轻的、柔柔的，那样近，那般清

尘，为世人更是为她，可她不明白的是，雪没有想到，最终还是沾染了自己心爱的人……

每一个轮回，雪还会热情而来，三个季节少女还在等待，为了雪的心，她没再去碰他，因为雪的心她懂了，她知道真正的花开在枝头，不是手中；真正的爱在心里，不是占有。虽然，占有也是爱，但那常常伴随着伤害……

雪地上，少女的花鞋印还在……听老人的老人说，那是雪妖……又一阵风起，远方的琴声弹奏着千年的传说……

凉，冷却了心中年轻的焦躁。

花的味道太浓烈，她过敏；雨的执著太暴躁，她反感；果子也只能安慰她的饥饿，可她不饿的时候才更需要关照。雪，飘逸却也懂得凌空舞蹈，情重却不懂炫耀。她热的时候，为她融化；她冷的时候积雪成墙为她高大……少女懂了，笑了……那么多年，直到成熟的今天……

少女在雪中抚着琴，琴声不再单调。一曲又一曲，凌空的雪在她的琴声里跳了一支又一支的舞。当雪落在她的眼前时，好像很疲倦，但还是那样纯情地望着她的眼睛。她不禁把它握在手心，想让它融进自己的身体，可雪水很黑，她瞬间明白了，原来雪一直在吞噬着风

其实
很多时候我们的相遇
因为晚了
在凄美中更知道了珍惜
什么是拥有
什么又是遥远
同床未必能共枕眠
心里装着的才是真正的夜晚
不要哭泣
不要乱了生活的逻辑
你要作回自己，
让那份坚强把自己维系
而后
慢慢地感受生活之上的
这份真真的情谊……

雪妖的传说

● 遍雪凌霄

咫尺天涯

● [06物本] 于洋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台湾，你是那在水一方的伊人，一段海峡隔断了你我曾经相依的身躯，可是思念却就此生根，日夜与你缠绵！

曾经，眼中的泪水滴成了我脚边的海。

曾经，我终于明白何为望眼欲穿。

曾经的曾经，我把思念化作成咸的海风，带给在水一方的你。

在水一方——咫尺，是啊！可是真的近吗？当我不知道听谁说：“台湾不是中国的领土”我突然发现原来你我也远在天涯。咫尺天涯，这是对我们的形容。

咫尺天涯，我焦急，我思念。我望眼欲穿，是谁在你我之间拉上了屏障？是谁看着你我想要相牵的手够不到一起而狰狞的低笑？

不知道翔入周庄之梦的蝴蝶是否还在飞舞？不知道遥远的空间间滑落的俞伯牙的琴声飘到了何处？可是我知道无论蝴蝶飞到哪里，琴音飘到何处，都会带

着我对你的深深的思念。

雨中，我撑起执着的伞等你回家，梦中我架起载归的船接你归来。

可夜里，当我挑灯看剑，水边的你还是那样遥远。

天鹅仰着悲鸣，没有了坚强的双翼，又怎么去寻找传说中的天堂？两岸人民同呼。没有了一个中国的原则，又怎能说我们同属华夏？咫尺天涯难道还要继续？

回来吧！台湾！回来吧！在水一方的伊人！把我的思念从咫尺天涯的日月潭带到奔涌的黄河旁，把我的思念从咫尺天涯的玉山带到中华文明的发源的唐古拉。

飘落了昨天的情，惊醒了今天的梦。落叶归根，这才是使命。昨天我们曾风雨同舟，今天我们还要携手相牵。我们只要咫尺的相守，不要天涯的眷恋！

“羁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回家吧！台湾！

读了尼采，始觉灵魂之伟大。我必须看上几页便休息一下，以免被他类似先知的语调压得喘不过气以及头部神经被压迫的疼痛。

尼采，一个天才哲学家，一个真理的狂热追求者，一个超人，一个世人眼中的疯子。他是癫狂的，又是孤独的，这就注定他只能背离一切世俗。他的宿命只能是在孤寂遥远的彼端去追寻真理，而没有同伴，他说查拉斯特拉将会是这个世界上最寂寞的人，其实，他才是。

在尼采的内心深处，也曾渴望过家庭的温暖，又让我想起了海子的“面朝大海，春暖花开”，尼采视此为一种心魔，诱惑着他又折磨着他。与舍弃使命相比，他是如此惧怕慰藉，那是一种精神上的死亡，会让他失去战斗的勇气，失去对抗孤独的力量。

“人性，太过人性”，这是尼采常常说的一句话。是的，人性！没有人可以摆脱人性，它与生俱来。因此，人便充满矛盾，而对人性看得越深入，这种矛盾越突出，痛苦也就越强烈。

相对他的令人争论不休的各项学说，我更关注他的内心世界，对绝望的认知，对背叛的超乎敏感，对一切的怀疑。

他渴望自由，一种无责任的自由。我想这是一个引发争议的很重要的原因之一。很多人迷恋他的自由，却没有他的勇敢。因为我们没有那种追求真理的狂热，没有忍受孤寂的勇气。更没有舍弃一切的决心。他走进了生命的深处，因此，他找到了绝望，之所以用

“找到”这个词，我是觉得他一直在追求一种自由，又是在禁锢一种自由，比如他的禁欲主义，比如他对女性的抨击和排斥。他似乎无时无刻不在寻找一种绝望，找到了这种绝望，他才能够全心全意的致力于他的学说，坚定在追寻路上的步



唯一的超人

● [05中文本科一班] 姜薇

履。他说这种绝望在开始阶段是悲痛和激愤的，但时间拖的太长，渐渐趋于平静，而绝望中的平静是美丽的。我常常疑心这种平静是一种麻木。然而我知道，在残阳如血的黄昏中，那个一步一步向前的孤独探索者，就是尼采。

背叛是一个残酷的词，可以穿进任何障碍刺向赤裸裸的心，让人毫无防备，措手不及。可以说，尼采经历了路·莎乐美和保罗·李爱情和友情的背叛，甚至还有妹妹伊丽莎白亲情的背叛。这样的尼采多少令人有些心痛。因此我们或多或少

对于生长在北方城市的孩子来说，看雪、踏雪、打雪仗是相当平常的事情。但当那洁白剔透的雪花飘洒在大学校园中时，我兴奋得像是回到了小时候。因为这是我在大庆这座油城中所见到的第一场大雪。

大庆虽然也属于北方城市，从家到这要坐八个小时的火车，但我总觉得这八个多小时的车程改变了许多气候特征。

我的家乡海拉尔市一座有着“草原明珠”美誉的城市，家乡的冬天是多雪的。

记得小时候常会遇大雪封门的状况。白色的雪花趁着人们晚上睡觉时，争先恐后的来到人间的大地上，致使第二天清晨人们要非常努力的才能推开家门。孩子们则背着书包咯吱咯吱的踩着雪向学校走去。校园里也铺上了一层

厚厚的纯白色的棉被。当下课铃响起，孩子们涌出被白雪映的雪亮的教室，兴奋的跳动在雪地上。校园这块纯白色的画布上瞬间绽开五颜六色的花朵。孩子们在这白色的地毯上嬉笑、打闹，堆起一个个雪人。

年龄再大一点的时候，男生之间常常玩一种雪地埋人的游戏，好几个人围攻一个人，大家齐心合力的把这个人推倒在雪地上，并用雪试图埋起他。这个游戏表面看来有些野蛮，但被埋的人却都未曾生气过。这就是雪——那白色的天使所带来的神奇魔力，他让人们不忍发脾气。

每每想起家乡的冬雪，便会不由自主的想起那些已天南地北求学的朋友。希望他们那儿会不时飘几片雪，让大家不会彼此忘记。

的原谅了他对女性的抨击和对人情的拒绝。在他的心里，已经筑上了一堵高高厚厚的墙。即使再深的真情也很难渗入丝毫。人要原谅自己的朋友，远远比原谅自己的敌人困难的多。于是，尼采超乎敏感，完美防御，拒绝任何人走进他的世界。他是太阳，他是先知，他有足够的力量登上一种高度来冲淡悲剧。那个处在云端之上高高俯瞰的孤傲者，就是尼采。

尼采对一切持有怀疑和否定的态度。在那个信奉基督教为圣教的年代，尼采一声高呼“上帝死了”，震惊了整个欧洲，教皇们惊恐地看着这个目光锐利的人无情猛烈地抨击他们一直遵循的准则。上帝死了！上帝哪里去了？上帝就是人们自己，只有自己才能创造自由。然而，没有人可以理解尼采。他没有同伴，却自始至终没有放弃过。还有永劫回归说，其实是一种开阔视野的产物，一种永恒的状态，周而复始，没有尽头。往后则回到过去，往前则进入未来。这是一种使悲剧看起来并不那么悲惨的境界。也许，正是这些思想支持着尼采，否则，他如何应对孤独和绝望呢？那个沉默深思着或者振臂高呼的真理捍卫者，就是尼采。

尼采，灵魂在他体内走向癫狂。我常常怀疑精神病院中的他是不是一个真正的病人，还是人们给他戴的枷锁，抑或他无法救赎自己。不管怎么说，尼采是伟大的，我们不得不承认，尼采是唯一的，唯一的超人。

怀想家乡的雪

● 安工法系会计（二） 崔俊玲

不知道还有多少人记得三毛这个名字。今天听孙燕姿的专辑听到《橄榄树》这首歌，仿佛突然打开了尘封的记忆，三毛这个名字，从脑海里一下子浮现出来。

高中的时候，常常在课堂上读三毛的书，这个真性情的女人，是我在无聊而又禁锢的生活中唯一的一点安慰和放纵。等到高三，这一年实在太忙，上了大学，没办法带太多的东西，书就不在手边，于是便逐渐生疏了。那个喜欢漂泊的性情女子在我心里，却一直在继续她的旅行，从大漠黄沙到美丽的小岛……只是不知不觉的，影子越来越淡。

记得初看三毛那时，我想和她一样四处漂泊，自由率性，做个幸福的人：我小心的跟她学怎么发现乐趣，怎么敏感，怎么坦荡和宽容；同时羡慕她的才华，优雅和精灵古怪。印象最深刻的一次，是一堂冬夜的晚自习，我坐在后排靠窗的位置，开着窗户吹着冷风，窗外校园里昏黄的路灯下片片雪花飞舞，我低着头捧着三毛的小说，偶尔喝一口可乐，在自己有限的空间里让思想随着三毛无限地翱翔。

喜欢三毛是很私人化的事情，怀念三毛也是。我想，真正喜欢她的人，都会和我一样，把她藏在心底最深处，无论时间如何流逝，即使没人再提及。

而写三毛是一件很难的事情，因为这个女子，太难评论。

三毛，她不是罗大佑，那个夜梦里黑色的精灵，那个在洋葱上跳舞的酷爱墨镜的亚细亚孤儿，背

负使命感的压抑和折磨，一生躁动和呐喊。她也不是毕加索，那个西班牙海滩上快乐的老头儿，一手摇着烟头一手给妓女打伞，才华横溢后肆意张狂个人的全部私歌。

绝非“小女人”，后者为别人的艳羡活着，而三毛，却生活在自己独特完整的空间里。“平沙漠漫夜带刀”，所谓如是。

三毛的那个空间，丢失了荷西之后的空间，也许就是个幻想的空间。有人说三毛怎么能如此的活着？可是三毛也是个普通的人，谁说三毛不能生活在幻想里？又有谁，不是生活在幻想里？那一丝丝的幻想，将破碎的我们重新织成完整的肉体，抚平现实严峻的伤痕，激励平庸而健康的我们，或是敏感而脆弱的我们，日复一日地在阳光下活着。

十五年前的冬季，三毛真是解脱了么？三毛真的从迷惘、忧郁变得豁达、洒脱了么？以其之淡然、淡泊、淡定之心气，尚不能摆脱生死之困扰？她，真如自己所说。自荷西死后，即已坦对生死？活着的我们，已经没有必要再去追究，我们只有旁观，只有祝福。

三毛就是这样，用她云一般的生，舒展随心所欲的形象，无论生命的感觉，是甜蜜，或是悲凄，她都无意矫饰，字里行间，处处是无声的歌吟，我们用心灵可以听见那种歌声，美如天籁。把生命高举在尘俗之上，这是需要灵明的智慧和极大的勇气的。忆三毛，其为质则金玉不足喻其贵，其为性则冰雪不足喻其洁，其为神则星月不足喻其精，其为貌则花月不足喻其色。

在三毛的文字里，我追寻着爱情，追寻着自由，追寻着已经逝去、正在经历以及即将到来的青春。



怀念三毛

● 李佳悦

三毛，她和大多数普通人一样，生活在无聊、麻木、挫折、受辱、琐碎的生活中。她饱尝悲剧的生活，却不以此为贩卖，恰恰用一曲《撒哈拉的故事》让我们惊叹贫瘠的生活所产生的愉悦和陶醉。描绘苦难的人很多，描绘快乐的人很少，因为描绘快乐很难。但三毛就是一个描绘快乐的人。

三毛不是激烈的，不是声嘶力竭的，如她自己所说：“我的情绪、我的心境就像白开水一样。”

三毛是敏感的。也许有着快乐心境的人是不该敏感的，三毛却偏偏不同。但三毛绝非自恋，

好想

● 生命科学 王荣荣

好想呐喊
把胸中积蓄已久的沉闷
抛向天空
让蔚蓝的天空来净化一切
好想狂奔
把心中残留已久的悲痛
埋于大地
让厚实的土地来腐蚀一切

好想哭泣

把胸中不应存在的记忆
洒向海洋
让广阔的海洋来洗涮一切
无所谓那疲惫的身躯
无所谓那哀愁的曾经
只想只想
追求那美好的梦想
让梦不再遥远
让自己的未来不是空白

剑客

● 06 中文 王睿

我是一个剑客
独自在天涯飘泊
紧握我的长剑
纵马驰骋山河
江南的杏花烟雨
迷离了如诗的梦想
青石小桥淌过浅溪
回响我的马蹄得得
塞北的大漠飞沙

寂寞了落日寒鸦

白草牵扯着低云
却放纵那狂舞的苍鹰
黑暗占据了我的眼睛
流浪是我的宿命
奔波奔波
只为寻找那一线光明
不敢松开长剑
不曾停息跋涉
我是一个剑客
迎着西风放歌



寻找着的黑

● 04数学 姜平

梦想总在守候中翘望，像天使的眼泪坠落于无名的感伤。纵然放弃所有，但是爱总是深植在我的心间。人们说风打的屏都在努力中张开黑色的翅膀，可是任何一个所传说着的告别都是没有开始没有结局的零落。

任花憔悴了百年，也终于有吐艳的机会。在寻找的过程中，坚定着一种执著与虔诚。信奉着爱和灵感，在归化时我不想说过于感性的语言，在一次次牵动中，寻找着的黑在降临时池的边缘明明暗暗。终究是怎样的怎样才能进入我的心中？作为少女的第一千次的膜拜，终于因罗曼蒂克式的浪漫源于毁灭的象征。真的不求多么高尚多么空灵，只有契合心灵的相守才是人生的一种安慰。

时间可以改变一切，改变“花落知多少”的命运。我的门才敞开了一半，那种感觉便似伴着温柔与苦涩的甜蜜了却了心中的痴念。总是在想快乐是与我永远相伴的，在任何时候都承受该承受的，遗散该遗散的。在爱与不爱的选择中我选择了爱，任茫茫的蔓延将我围绕，我亦沉醉其中。付出与收获是成正比的，但在这一过程中，付出将是

永远，收获却是零。想办法让自己的激情消减，但我是一个孩子，我没有办法控制。我只有寻觅，寻觅死人的黑。将我热情的火焰深藏其中，任它来灼伤我自己，以求自己的平静与安逸。没有风华雪月的人生失去了迷幻的色彩，生命的辉煌落在它的合与张中，显示出平淡中的高贵。一直与时间相伴，偶尔失去了它，生命便停止了呼吸。很难用圆滑与势利形容一个丢弃了伤感与痛的人。他没有办法失去他的年华，但他可以舐着自己的伤口慢慢复心中的焦急与等待。纵然等待的意味很绵长，也逃脱不了岁月的涤荡。我们选择寻找，作为一个主动过程，寻找命运里黑暗中的甜蜜。别以为风平浪静对于一个歌者是抒怀，纵有恬静让人沉醉，但更多的浪是人们寻找契合的冲击。

孤独总是塌陷在风的低吟中，让风的流浪带去它可怜的呼喊。其实他不必害怕，很多人愿意买他的账，因为他还很好。在孤独中踟蹰了一年、两年、甚至一生，让它帮助自己去实现火花的碰撞。无尽的黑便是延长了孤独的求索，繁衍生息永不停止。在一次次的梦里水乡，它是带着喜悦的媒介，看一看

变幻的世界与变幻的人。有人说孤独是痛的，有人说孤独是二分尘土一分流水的牵绊，可是人们喜欢痛，喜欢跌倒在孤独里再也爬不起来的痛快。如果说他们神经，我也就不会存在这个世界上了。没有人命带孤生带独就会洒脱地前进，他总要留下什么。李白把他的流浪留给了后人，郭沫若把他的女神送上了天堂，而徐志摩则把他的飞天献给了梦想。一切都那么顺其自然而又泪花点点。在孤独里伸展的翅膀抹上血的痕迹，一样可以飞得高远，卸下沉重也可以涂上鲜明的色彩，在没有烦恼的路口站定，望不尽的是风雨的沧桑。

永不停歇的梦想，带着痛彻心扉的执著，在今天的忙碌里一样能找到真心的依靠。一个人的快乐在大声说笑中流淌，在沉默静谧中沉积。在无人的时候，我们总会撕开自己的伤口来缅怀过去的幸福，像古老的驼铃引领着干渴走向甘露，亦是十分的心甘情愿。黄沙可以遮住自己的眼睛，却永远封杀不了心的渴望。升华的主题散到我们的周围，我们同样在悲伤时寻找欢乐。在印迹爬上我们的额头，我们才恍然发觉，岁月的流逝永远比我们想象得要快。在无心中我们保持垂直向上的姿势，用我们睿智的灵魂破解所有的哀伤与苦恼。感谢上苍的厚爱给了每一个人平等的躯壳，也同样播撒出智慧，在以后的努力中我们亦见光明。在光与影的交错中，我们忧惚地望着自己的容颜，竟错位了时空的交叉，恍悟出命运与生活的连绵，在谛听灵魂的声音慢慢遏死在喉咙的呼喊里，我们真的做出了飞天的梦想。任岁月翩跹在无尽的光与影中，我自己痴迷于午夜的星空，看广袤与和谐是否完美，看澄澈与昏黄交错，在无意识中，透着光的讯息，我都会去捕捉夜的黑暗。

寻找着的黑，遗落在宿命的归处，任浪漫流淌也无法阻止我牵引去的方向。很多时候，光明、新奇都使我在寻找着的黑里跌宕前进，步履维艰，却一如既往……



迷失路上的鸣唱

——写给自己
● 06 中文文秘 王倩

忽然觉得应该写点什么，简单而自然地为自己单薄的青春留下一些值得回忆的东西。

一直以来我就是一个感性的人。从中学到现在都还未有丝毫的改变。思修课上那位令人敬佩却有些苍老的教授说：“爱，是一种责任，是面对挫折时的不离不弃。”那一刻，我信了。正如我相信世上还有真爱一样。

镜子里是一张落寞彷徨写满疲惫的脸庞。忽然可怜起镜子里的这个人，令人生厌。就是这张脸学会了虚伪的笑，学会了恰到好处的不真实。那淡蓝色的眼影、黑色的睫毛爬上了那张还有些稚嫩的脸。那本不属于她的色彩使得一切变得如此暧昧和尴尬。天旋地转，有种眩晕的感觉……

不懂自己，越来越搞不清现在的自己。于是我对自己说：“sorry！”是我在某一瞬间迷失了自己，我以为自己在长大，后来才发现这种“长大”只是一个

假象而已。我现在需要的是阅历，仅仅是阅历，足矣。

有一次忽然之间意识到自己是一名大学生了，心里特激动。接下来的便是疯狂的采购，仿佛是在犒劳自己的伟大。后来，我看到一个有些“妖艳”的自己，那么模糊，那么缥缈……那一刻，我冰凉的手指一阵刺痛，一直痛进心里，后来我听到了破碎的声音。

是我远离了那简单的生活，还是生活把我抛到了残酷的边缘？我站在虚构之上听到了自己，生活一味平乏，仿佛一个真空的轮回，不知道未来会发什么。所以我常常对镜子里的自己感到陌生。但陌生的我是世界上最容易被忽视的一部份。我整日生活在令我生厌的城市里，那是一种狡猾的虚伪。你来我往的人际关系竟也成了哲学的论题。我是如此平凡而又渺小的人，甚至曾经假借宗教的妄想，以及那些和生活无关的精神产品包裹我现实中的懦弱。是的，懦弱的我对自己厌恶的东西不敢去抨击、反抗，哪怕是拒绝。相反的，我选择了逆来顺受。对于此，我是无奈的更是可悲的。

忽然怀念起穿着洗得发白的牛仔裤和肥大的有着可爱kitty图案的T恤，踩着白色运动鞋和朋友们一起疯的日子。可是亲爱的，快告诉我，那样的日子怎么一去不复返了呢？

我听见自己说，是你把简单的生活搅复杂了，是无奈的社会让你无奈了。是的，该做点什么了……

如歌的笑语

● 蓬尘

初逢并不是那样的三月
寒意正酣
话语却是暖的
我们隔着纱帐
你带着面具
做着捉迷藏的游戏
我疑惑的心
是四月的小径
崎岖泥泞
你在上面小心行走
仍留下深浅不一的

是印
后来的误会
催促我不安的心
聆听你如歌的笑容
愁云消散
化成春雨
零落地撒在我心间
我开始肆无忌惮
和着你奔放的歌谣
你开始吃惊
印象中我的模样

原是那般木讷

但是请用
你年轻的心去聆听
是你唤醒我的快乐
风干了一枚忧愁
生命的迷宫里
随处隐藏着意外
点喜或悲
请仔细收藏
用它们去书写
微笑的地图
你我都从远方赶来
赴一场偶然的宴会
且歌且舞吧

因为命轮交错中的人们

无法预知未来的天气
夏日开始嬉皮笑脸
灼烤焦灼的心情
你舞动的发丝
带来清新的香气
云都害羞着溜了
我年轻的朋友
用心谱写着欢笑
这笑声飞上了树梢
惊走了鸟儿
而我如风的心情
却随它飞上了云霄

失意的错觉（外一首）

● 艺术设计 1班 石丽

走出了久违的晨昏
黄昏一转身
黎明半夜深
受月光不落的倩影
是你微薄的唇印
我为之倾心
也像泪痕
天际

那一道红晕
是我感触的温存
手心的余温
错了失了
角度的时辰
意念的灵魂

那是一泓纯净明丽的泉水
我体味到了久违不舍的冰凉
肆虐着狂放的坚强
那是一抹短暂惊艳的光芒
我看到了疲惫不堪的释放

迷惑着习惯的异样
那是一阵脆弱冷漠的清风
我触摸到了骤然远逝的飞扬
吟咬着模糊的置张
那仅是支离消散的梦想
萌动着最初的幻境与渴求

透支寂寞

也许我们真的是一群怕寂寞的人，所以，我们才热衷于寻找，寻找新鲜，寻找温暖，寻找安全感。

也许我们真的是一群寂寞怕了的人，所以，当我们拼命地挤进了人潮以后，居然连头都不敢回，怕身后再次袭来寂寞的潮涌。一浪高过一浪。

墨绿色的玻璃窗，蓝莓味的口香糖，习惯了寻找的人开始彷徨。昏黄的路灯在照耀，疲惫的人们想发笑，丢失了温暖的无助躲不掉黑色的钢笔字、白色的A4纸，寂寞袭

来，我们是否做好了迎接的姿势？

如果说寂寞是一笔财富，你是否从中赢得了幸福？如果说寂寞是一种享受，你又能否安心去感受？如果说寂寞时一种货币，在心灵的银行里，你会想不断存储还是选择让它透支？

在弥漫着春光的早晨，大口大口地呼吸着新鲜空气却诚惶诚恐地猜测着是不是下一刻就会失去幸福的权利。也许有太多的时候，我们在寂寞里学会的只是伤春悲秋。容易伤春悲秋的我们在这个年龄里

● 05中文本二 樊变变

是学不会享受寂寞的。因为这个世界最难背叛的人是自己。网络、购物、恋爱，典当完疯狂以后我们需要的也许只是一份宁静。如果这个时候选择了寂寞，你只会让自己透支。

抓住一米阳光拒绝浮躁的温度，追逐一缕春风选择青春的速度。明天不是因为一个人一件事而存在，生活也不是为了一种高贵的姿态和虚妄的追求而闪烁。想不寂寞就要学会为自己而活，在自我的银行里，允许寂寞透支。

为爱而坠

一次火灾发生在了一小区里，有几个人被困在火场中的一栋二层小楼上。汹涌的浓烟已经布满了天空。火光已将夜晚照得如同白昼。房上有三男四女，此时他们已是热锅上的蚂蚁不知如何是好。这时的火舌像饿急了的兔子四处乱窜，当每个人都在为自己着急的时候，有一名男子挺身而出说：“大家看好了，我们将从这个二层房顶相对较低的一侧跳到地下的草坪上。这样

啊，我们用脚去着地会很容易受伤，所以要用臀部着地。这样能保护腿还有头，但是会对腹部产生很大震动。大家要小心”。就在他说完后，他立刻转身跳了下去，竟然没事。大家就抓住了救命稻草一样，纷纷奔向平台底的地方纵身向下跳用臀部进行减震。当大家都将心放在肚子里的时候，还有一个妇女在房上犹豫，不知道怎么办。在那里左右为难。下边的人意识到时

您，永远美丽

● 05中文本二 刘鑫洛

有人说在当今这个时代，感动已无处可寻。千篇一律的问候和笑脸，让我们迷失了最初曾经满是感恩的心。然而，我却深深懂得：您，永远美丽！
也许，您甘愿付出，不求感恩；也许，您甘于平凡，不求名堂；也许，对于红烛的称赞您只不过微微一笑，把它放在一旁；看到满园的桃李才会露出甜美的笑容，让它永放光芒；嗅到弥漫着的醇人芬芳才肯回味悠长，尾它愈发醉香。然而，越是这样，您美的光环越耀眼越明亮，它把美貌得无处可藏，它使感恩的心无法阻挡。您，在我心中，永远美丽

傍晚
苏菲走在青石板路上
她认为自己的左手携着一篮苹果
她将看望她的外婆
故事里总这么说
苏菲认为路上的每一个人都认为她很快乐
因为她的领子上
正长出一条长长的围脖
漂亮的粗毛线
路上的人觉得小苏菲认为他们很快乐
因为苏菲看到
正从饭馆走出来老人
白色的头发上
慢慢地呈现出一顶礼帽
黑色的西服慢慢变长
因为九月的北风
让他看来很消瘦

● 06化教本科 黄意

大声地向她喊：“快跳啊！再不跳就来不及了！”这时火势也趁机爬了上来。她没有选择了只好从那里跳了下来。正当人们松一口气时发现她是头朝地跳的。一声惨叫，她的头被烧得让人都不忍再看。众人全都埋怨说：“你怎么这么笨。怎么不用臀啊？”她睁开并不明亮的眼睛。看着他们慢慢说了一句：“我肚子里还有孩子”。

苏菲的世界——乔斯祖·贾德

——让我们从苏菲刚刚踏入她的畅想开始

● 张昕

坐在路旁长椅上的女孩儿
右手心里生长出两条黑色的细线
沿着她的衣衫
然后是脸庞
延伸到了两个耳朵里
女孩儿随着音乐的节奏点着脚
点着脚的鞋突然变得刺痛
我看到了苏菲的牙齿
苏菲拎着苹果
在路灯下转啊
路旁的房屋
随着她的经过
而灯火通明
苏菲的脸蛋儿开始绚烂
她看着每个人的快乐
走进了路口
一阵风将她的围巾吹到了空中
然后开始飘散

小木屋被你打扫得很干净。我还怪你不早告诉我你回来的消息，你说这是惊喜。你学会了吸烟，我一直都讨厌女人吸烟，但我却不讨厌你。看着蓝色的烟雾缓缓从你口中吐出，感觉很优雅。

那晚我们坐在油菜地旁看着天空数星星，讲牛郎织女的故事。你突然问我：“如果人生可以有重来的机会，如果一开始我没有和他结婚，你会选择我吗？”我被突如其来的问题难住了。倒不是不知道怎样回答，我明白这真是个好机会。我可以把你揽过来告诉你：“会的，而且现在也会，我会爱你一生。”但我可恶的羞怯心理却让我并没有马上说，而是沉默了一会儿。你见我不语的样子低头喃喃地说：“我说这些干什么呢？都过去了，我真可笑。”你的话语充满了失望。“你也该成个家了吧！”你看着我说。“我呀！唉！一个人自在惯了。”我真后悔当初怎么说出这种蠢话来。你没有再说什么，低头摆弄手中的花。我从大包中拿出小提琴递到你手中。“拉首曲子吧！就那首《乡村的心跳》。”“哇！你买的吗！和我那把一模一样啊！”你显得很激动。“是的，现在它属于你了，让它活起来。”“我行吗？好长时间不拉了，都生疏了。”你一边说一边调弦。不一会儿，熟悉的旋律便又飘扬在夜空中。我感觉星星在舞动，银河像条白练在空中挥舞，我的心越飞越高，飞到高空看着几年前的夏季，我在画面你在拉琴，一切多美好……

第二天我送你到车站，你说你此行只是想来看看我。你已决定了要把那边的超市兑出去后就重新干本行。之后又是一大堆嘱咐的话，好像是你在送我。看着你从车窗里伸出手对着我挥动着渐渐远去，我感到我的梦又走远了，而这次是我没有抓住。

后来你再一次在电话里宣布你要结婚了，未婚夫是那边的一个指挥家。你说他人很老实对你很好有安全感。但你的语气很平淡，像是在说别人的事。我又祝福你一遍，告诉你有事找我。你问我：“就没别的了吗？”我又补上一句：“恩……有事打电话。”于是你把电话挂了，很坚决。

有一天在街上看见一个女孩很像你，我没有走近观察，怕令我失望。

现在我依然单身。听说隔壁大婶最小的儿子都早恋了。我靠原

先办画展卖画的钱维持生活，平时为杂志写点东西挣点饭钱。

你还好吧！那个指挥家不会指挥你又放弃事业当家庭主妇吧！千万别放弃自己的信念，人没了信念就像鸟儿没有了翅膀，是无法生存下去的。

某年某月某日花开，你在；这年这月这天花依然开，而你已不在。我只是守着旧屋，恋着旧尘，想着旧时的我们那些逝去的欢笑。用这些文字祭奠我们那段没有墓碑的岁月。就让浮动的花香送去我对你的祝福和思念吧！

我将结束这封本来也不想寄出的长信。目的是记住过去，不说未来，没有力量去预知。

就这样吧！花儿们在想念你。

祝：家庭幸福工作顺利万事如意！

你永远的朋友逢尘

2006年8月23日

止笔于木屋

游弋在过季的夏天

● 外国语学院 戴欣

在晴天的早晨醒来的感觉，是一种夹杂着初睁双眼的模糊和青春年少懵懂的心情。回想过去的那个生涩的大一，似乎也如清晨醒来般朦胧。而这个夏天，属于大一的最后一个夏天，一点点移动着脚步，也过去了。

一切都似乎还在梦里，微微散发光亮的惺忪镜。熟识之人的那一颦一笑，还在光怪陆离中闪烁。

所有的一切都没有“永远”这一说，它们存在于每个人的脑海里，是呼吸一般长久。

经过变化不小的校园，可以看到边边角角

的变化，可脑中还是会对比着一年前的残象，尽管都已经褪色的记忆，甚至还保留着些许的差错，但是，那毕竟是曾经属于我们的胶片，镌刻着曾经属于我们的时光。

夏夜、蝉鸣、树荫、水果，这些只属于夏天的因素，溶在一个季节里，一点一滴都那样亲昵，那样缠绵。少年的微笑，在单车上留下一个残缺的背影，衣角飞扬，飞速离去的是一个自由欢笑的青春年少。

也许还是会和朋友一同分享生活；也许还是习惯性地翻看曾经留在相册里的笑脸，也许在教室时，还是反射性地向窗外望去；以为会看见从前高大的杨树；而这些“也许”，现在都已经是一个人完成。在这边，遥望着那边；在球场，幻想着未来；很多存在，当作了习惯，也不小心当作了生活。

于是，便有了新的习惯：不再无边际地遐想，而是静静地发呆；不再做华丽的长篇大作，而只是摩挲数笔；简洁生活，不再混淆生活和联想，而是一心一意地沦陷于现实之中看见又一个夏天过去，便再次更清晰地发现这份变化，如此生硬，如此仓皇、如此的，不可名状。

喃喃自语也是无济于事，植物的枯萎只是顺应自然的变迁，望不到未知的命运，唯一能触手可及的是眼前的路与风景。

一次次抛开记忆的影像，假装不曾在日记里写下忧伤，在这个过季的夏天，似乎也更像一个成年人。尽管不是我要的，但却是我必须做的。那么，就这样让思维游弋吧，就当忘记了长路的



● 逸雪凌霄

越靠近黎明黑夜越深
越接近放弃心门越窄
在错误的时间里我们为正确而无奈
无论过程多么精彩

你来了
不知道什么时候敲的门
或许
你自己也不知道这是你等了那么久的地方吧
你走了
我知道会不舍却无法挽留
或许你也知道我的心在衰颓地猛烈跳动

我说
如果可以选择
我们是选择不曾相识还是终生相守
你说
爱情不可以假设
我们不能珍藏的时候就只有埋葬

远方的纸钱
烧给似水流年
错误的时间里已来不及搭船

● 艺术设计(6)班 董潇

闭上眼，
望向天。
周围在变黑暗。
一切都在眼前上演，
只是，
我是个小丑，
带着滑稽的帽子。
喧闹、尖叫、刺眼的光，
我开始不知所措，
如新生的露珠在草间叶锋利的锯齿间颤抖。
等，等到尘埃落定。
轮廓渐渐明显，
那些虚掩的肉在枯萎，
而我周身的骨骼脉络却逐渐清晰起来。
于是，我不再恐慌，
静谧地躺在某一空间，
周围空无一物，
许多喧嚣已经沉淀下来。
就像额前那些细细密密的头发，
此刻正倔强而安静地休憩。
这里湿润的温暖，
让一切安静。
而睁开眼，浮华依然。

午后慵懒地躺在床上翻旧照片，那些熟悉而又陌生的笑容再次绽放在眼前，仿佛自己又回到了逝去的曾经，回到懵懂的孩提时代。

校园四周的白杨树被风吹得哗哗作响，我们几个要好的女孩子轻易是不敢去那里的。因为随便哪棵树上都有可能趴着一条绿茸茸的大虫子。它们用足够丑陋的外表作为武器来保护自己，刺痛敌人。我那时就一个纳闷儿，为什么就不见小说中写的，树上刻满了亲密恋人的名字，反而却趴着那么多可怕的生物？

夕阳的余晖笼罩着整个校园，四周渐渐地安静了下来。我与C留下来补习英语以备即将来临的单科竞赛。不过，说是补习，两个知心的女孩坐到一起便又疯闹起来。后来，索性丢下书本跑到外面，一边打羽毛球，一边用半生不熟的English对话。路

过的男生莫名其妙地看着我俩发愣，我们俩便笑得更起劲儿了。

那时的人和事就这样一下子都涌了出来：男生抱着班主任老师在雪地里摔跤，没完没了的义务劳动，数学老师一次接一次

似*水*年*华

● 06工法会计一班 李双玉

的批斗，历史老师怀才不遇的愤慨……时间就这样悄无声息地过去，一直记得那时的眉眼单纯，站在生命转弯的地方，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样子。

回忆猝然而至又仓皇而逃。花季雨季怎么一下子就都没了呢？二十年，就这样跑过去了，让人有些不知所措。电话里不经意地谈到过去，一番回味之后是心里翻江倒海的悲伤。不

知从何时起，不再谈论过去。我们只谈论未来，仿佛每天都是新的开始，只剩下未来。

十七岁的时候，分别和相聚越来越少。偶尔联系相约见面，最终都因为有事而耽搁。过年时通了电话只是象征性地问了近况，忽然意识到各自的生活发生了如此大的变化，我们早已擦肩而过，成为彼此的过客。挂电话的瞬间，内心是撒落一地支离破碎的落寞。

但我知道，有些事终将沉淀在心底，连同少年时的梦想。我们会一直记得对方。

身旁的人不断地变换着。没有什么是永恒不变的，我们都没有要求永恒的能力和勇气。

回不去了，真的回不去了。想着想着，照片在眼中模糊。抬起头，外面依旧阳光灿烂，而屋内的光线渐渐变得柔和起来。灰坐在阳光里摇曳，沉默。时间从指尖划过……

传播真情

● 06中文 汉语言文学2班 于鼎新

翻开滚滚历史画卷，越过滔滔历史长河，多少金碧辉煌的宫殿成了荒山野岭，多少流光溢彩的舞榭歌台被雨打风吹去，多少如梦的繁华如过眼烟云般随时间流逝，唯一不变亘古长存的恰是看不见摸不着的真情。

天上的风雨来了，小鸟躲进它的巢里。

心中的风雨来了，母亲啊，我只躲进你的怀里。

我们就像羽翼未丰的小鸟，时时需要母亲的保护，需要亲人的爱抚。而幸福的是，我们时时刻刻都能享受到这种爱的呵护与亲情的温暖。

亲情似一杯浓茶，清香悠悠含蓄浓厚。虽不似美酒般摄人心魄，但他更深沉隽永余蕴长留。亲情是黑暗处的明灯，亲情是无助时向你伸出的手。亲情不是华丽的词藻，只是默默地风雨同舟、不离不弃。

亲情是平凡温暖的一生，是一时三餐，是一年四季，是一年三百六十五个红日头。回想我从一个幼小的婴儿成长为一个二十岁的人，这其中包含多少母亲的心血、

家人的关爱。不用说可口的饭食，不用说合身的衣裳，只看那失意灰心时的一捆柴，只看那得意忘形时的一盆冷水，只看那彷徨迷茫时的一束光，只看那孤独无助时尽情依靠的瘦弱但却坚强的肩膀……亲情似春风常伴左右，默默地为我们送来最贴心的温暖；亲情似细水长流，无声地送来最细腻的滋润。

但是她的取之不尽，让我们忘记了感恩，她的无怨无私让我们爱与关怀当作是必然，从而忘记了回报。我们心安理得地享受着亲情的温暖，而那满载自己的心已变得麻木，甚至把亲情当成生命的冗余……

请大家一起睁开麻木的双眼，叫醒沉睡的心灵吧！让我们用感恩的心把亲情珍藏在心中最光明的角落，让我们用稚嫩的手把亲情的火焰传播，做一回无私的倾听者。用爱来培育“家”这株硕果。让我们把亲情的责任扛上肩膀，也做一回亲情的给予者。

给予我们亲情的岂止是我们家人，还有我们的亲戚邻里。亲情可以是他们送的一件新衣一双新鞋，可以是一桌丰盛的菜肴，可以是一句关心的唠叨……

而把亲情再一步推广，就成



了人与人之间的，最普遍的真情。他在陌生人之间传递着，可以是拥挤的公共汽车上让出来的座位，可以是人海中那一抹真诚的微笑，可以是在他乡听到的一缕乡音，可以是危难时伸出的援手……

你无需知道对方的姓名，也无需报答，因为他们不需要，他们只需要你无私地把人间的真情传播。

作家巴金说过，财富不能够长宜子孙，能够长久的恰是我们看来很渺小的——道德和信仰。我说财富并不能长宜世人，只有最真诚的情感，才能温暖世人。让我们加入传播真情的队伍吧，让我们共同创造一个温暖的时代，一个温暖的社会！

蝴蝶的爱情

——梁祝小提琴协奏曲有感

● 李佳悦

也许，你们原本是天上的一对玉蝴蝶，为赴一个人间的约会，才幻化成人形，演绎出那个不朽的爱情传说……

雷鸣电闪，坟茔炸裂，飞出两只翩翩的彩蝶，他们交叠着粉翼，旋转着飞入丛林。

传说那是山伯与英台缠绵不尽、形影不离的灵魂。自草桥结拜后，爱情的序曲便在宁波蝶土蝶乡蝶文化的高桥镇徐徐奏响。

真挚、悠长的小提琴旋律震撼着一路青山绿水，十八相送，道不尽依依惜别的深情。

离别的愁绪，深锁着为爱而忧伤的女子。山伯啊，你怎知情同手足的兄弟原本是女儿身？

你们共创的爱情协奏曲，成了今日的民族交响乐之魂，逾越千百年的爱情仍旧栩栩如生。

世俗的利剑劈不开情深义重的爱情，一世的情缘

呵，为的是换来真情永远。
可如此的挚诚，为何换不来永远的真情？

四

旋律急转，悲壮而深沉。

生死不渝的恋人啊，该怎样讴歌生命中永不凋谢的爱情之花。

五

没有海誓山盟，只有真情相许，你便做了那投坟殉情以身相随的女子。

今生既无法相守，只有来世化蝶双飞。

琴声在舒展，琴弦在震颤，千古的绝唱驶上了尾声。

——千古的爱情至今鲜艳如初。



快到傍晚的时候，你把我送到村口。我们在夕阳柔和的光辉中挥手作别。我把画留在你那儿供你慢慢创作，这样来我就可以有一个再次打扰你的合理的理由了。

在我的记忆中，那年的夏天的大多时间都是在你那儿度过的。你为那幅画作的曲子叫《乡村的心跳》。你录了盘带子送给我。此曲在我家里飘扬了好一段时间。它流淌在我家里的每一个角落。而我把画送给了你，告诉你：“它更该属于你，因为你懂它。”后来曲子和画一同获得了一个艺术节的“最佳创意奖”和“最佳创作奖”。于是你得出个结论：画、曲子是属于我们两个人的。它们在一起是完美的，分开了是缺陷。

我在家里凭记忆在纸上画下了你的肖像，挂在屋里最显眼的地方。确保每天我一睁眼便可以看到你。我把这当成一种幸福。我认为这种单纯而微小的幸福，在时间沉淀的同时会逐渐变得很大，成为难以言表的幸福。但后来我将它摘下时才发现剩下的只是一段记忆。

记忆中的那个夏天几乎是这样过的：在家创作一幅画，没感觉了便骑几里路的车去你的小木屋消暑。喝茶、谈天、欣赏音乐和你。你的出现让我知道我又有了一个快乐的理由，又多了一个担心、牵挂的人。

快乐的时光总是过得很快，就像小孩糖果盒里最好吃的糖果总是最先吃完。我们的假期在时间的追赶下消耗殆尽了。此后是铺天盖地的工作。我必须天天东奔西跑忙碌张罗我的个人画展。你偶尔回来一个电话大家嘘嘘一下，那成了我繁忙劳累的生活中唯一可以放松身心的时刻。在灯火阑珊的午夜，我常常看着你的画像一个人想念你的一颦一笑。我深深地知道我已不可救药地爱上了你。所以我常对自己说：“等忙完这一大堆事一定向她表白。”夜在渐渐沉睡，而我却失眠了。

记得那天我正在画画，你来电话了。我马上擦了擦左手的颜料接了起来。

“喂，简凝啊！什么事？”

“告诉你一件事，我……要结婚了！很吃惊吧！”你的语气中带着兴奋或许还夹杂着激动。

“啊！啊？是吗？那……恭喜你了。”我看着摔在地上的颜料盒，面无表情麻木地应着。这太突然了，你从未提起过你有男朋友，却一下

乎自出来个又丈二。电话那头已经出现忙音，我漠然地放下电话。你后面的话还响在耳边：“下星期天在城北教堂举行婚礼。”也就是说下周末你将和一个男人一同走进教堂，在耶稣和法律那里同时被承认夫妻，而那个男人不是我。

婚礼那天我买了一大束百合花——祝你们百年好合。我发誓这是我这辈子做过的最违心的事。但我转念一想，你能快乐也就好了。谁让我没有自己去争取幸福呢？你那天非常漂亮，人们都说女人最美的时候就是在婚礼的那天。这话一点也不假。雪白的婚纱衬着你粉红的脸颊，不知是婚纱让你看上去更美还是让你婚纱增彩了。你的身边站着的那个男人我没有正眼看她一眼。我感觉他不适合站在那儿，而且他也不可能给你一生的幸福。这不是嫉妒只是感觉，而后来的事也验证了我的感觉。我忘记了我稀哩糊涂地说了什么祝福的话，反正我只记得我没留下喝喜酒，连一块糖也没吃。那些都是我不敢去碰触的。而你满脸幸福和满足。

回到家里我将你的肖像摘了下来。曾经我的梦想包括：事业有成、幸福的家庭。我认为这已经算得上很奢侈了。而一开始我一直把你作为我理想中的妻子，所以你是我“梦想中的一部分”。而现在我“梦想中的一部分”已变成另外一个男人“现实中的部分”，所以我必须把你从我的梦想中删除了。我把画放在皮箱的最底层——封存记忆。后来我认识到记忆是封存不住的，只能暂时不去想它。但以后的某一时刻它一定会再次跳出来让你想起它，而且这种想念会更加强烈。

你结婚后的日子里，很少和我联系，只来过几次电话。而我则尽量避开你。偶尔会看见你和丈夫牵手且满面笑容地从我面前走过，你只是一笑而过。我知道该忘掉曾经对你的爱了，所以那段日子脑子变化得很累。

第二年的夏天，你没有再去小木屋。我在那里完成了一个夏天的创作。我想你也许已经习惯了家庭主妇的生活，为了那个你爱着的丈夫，你放弃了你曾经那么重的梦想。

记得是冬天的时间里吧！你久违的声音又从电话那端传到了我的耳中。他背叛了你，附和了我的感觉。我明白道你替你难过，却木然地冷笑了一下。

咖啡厅里你的眼睛红肿而无助，我替你叫了杯曼特宁不加糖。

你恋着身子好得很，让人有种想抱她的冲动。但我并没有这样做，我认为那样有乘人之危的嫌疑。你静静地呷着咖啡，头压得很低。当时你的样子很难让人联想到这曾经是那个热爱音乐热爱生命充满抱负的小提琴师。我就这样静静地看你一句话也不说。你的眼泪慢慢滴入了杯中，我听得见滴滴四溅的声音。

“后悔了吗？”我问你。

“他当初是爱我的。”

我递给你纸巾，擦去不该属于你的泪水。

出去时叫了辆出租。路灯昏黄的光一会儿进入车内一会儿有马上跑了出去。你渐渐疲倦了，依偎在我的肩上睡了。我一动也不动，不想打扰你。我知道此时的你更需要的是好好休息一下。车子到你家门口时我轻轻地推醒了你。我从车上下来时，身子麻了。

“谢谢你陪了我一个晚上。”你感激地望着我。

我看了看蒙蒙亮的暗蓝的天色说“好好休息休息，别胡思乱想了。”

门“咣”地一声关上了，你我内外相隔。然后我慢吞吞地走在街上，不知该去哪儿。

两个月后，你打电话过来说你卖了房子，连同你最珍爱的那把小提琴。你要去你母亲那里住上一段时间，为你的心疗伤。顺便问了问我的情况，这回你有些吃惊地问“还没女朋友呢？”我尴尬地笑了笑。

我把你的肖像又拿了出来，挂在了老地方。屋内每个角落又流进了《乡村的心跳》悠扬的旋律。我看着你的肖像笑了笑，感觉你也在笑，于是觉得一切又回到了从前。

有一天路过一家乐器行，橱窗里摆的小提琴和你那把样式一样。情不自禁地进去了，莫名其妙地买了下来。回家委实摩挲了一阵子，从未拉过，害怕隔壁的大婶以为我在搞装修。于是把它放进箱子封了起来，认为以后可能会让它属于真正可以拥有它的那个人。

你走了几个月后，来电话说你开了家超市维持生计。没有再嫁出去，认为这样做有担风险的感觉。我只是应着，没有说别的什么。

时间平淡而没有波澜地流逝，转眼又是一年夏天。记得那天我还正在吃早餐，突然听见门铃响个不停。一开门是你，你笑着说：“油菜花开了。”我忙拎了个大包和你出门打车直奔乡下。你问我包里面是什么，我抱紧了它笑而不语。



花开人未至

● 中文05本二 王亮

附诗：

记得是漫野花香的簇拥
你从我的梦境缓缓走出
带着爱的讯息情的蜜语
我看迷了眼
不晓得是乱花的颤抖
还是伊人翩然的身姿
从此以后

我静坐成一柱围腾
长久矗立在你缓缓走出的原野
那个似真亦幻的清晨
花瓣上的露水四处散播
你款款到来的兴奋的消息
不记得又翻过几本日历
天地又经历几番沧桑的变幻
我仍静默伫立一如从前
而事过境迁后的凄楚
渐渐淹没了我那颗曾激动的
待你重来的焦渴的心
依旧是花开烂漫但花已非花
我只愿化作一株银杉挺立在路口
穿过云层深情望着你来时的花丛

我最思念的简历：

你好吗？

我又去了我们的小木屋。让人伤感的是，它已经破旧不堪了。它的屋顶漏了几个洞，玻璃窗上的玻璃已经不知踪影了。我费了半天的工夫修葺好了，不求恢复原貌，但求不再破旧。值得高兴的是，金灿灿的油菜花还一如当年你微笑的容颜。

告诉你一个消息，我已经不再画画了。很吃惊吧！是啊，那曾是我多么重的理想啊！原因是我感觉到在我的人生中，没有了音乐的美术不如索性不让它存在。当然，

因为你是音乐的缔造者。

我开始迷惑上写作了。喜欢自由安排别人的命运时带来的快感。我决定让一个夏天在小木屋中流走。写作，写我们的故事。

还会记得我们是怎样认识的吧！那时的我满脑子都是画家梦。那个夏天有着温情四溢的阳光，热热的夏风中混合着好闻的油菜花的味道，蟋蟀在草丛中开着欢快的派对。到乡村写生的我，想把这些令人喜悦的事物都留在画布上。那时的你正在可爱的小木屋前的油菜地里缔造着美妙的音乐。你专注的拉小提琴的样子真得很迷人。我想蜜蜂们一定在欢快地跳舞吧！我寻声向你那里慢慢走去，静静地站在离你不远的地方。从来不懂音乐的我，竟被这美妙的旋律深深地吸引了。我就这样陶醉在你用手指所缔造的神奇殿堂中。

一曲终了，你微笑着用眼睛欢迎我。接着甩了甩瀑布般的长发。

“请问这是什么曲子？”我一边拍手一边问。

“这是《成年之曲》。”你微笑着说。

“《成年之曲》？是谁创作出这首令人陶醉的乐曲？”

“谢谢您的夸奖，我就是作者。”

“是吗？我真该感谢你为我带来了这样美好的感觉。”

“过奖了。”你眯着眼睛一脸成功者的喜悦。

你对我说我是你来到木屋后的第一位客人。你很热情地为我泡了杯绿茶。茶叶在水的浸泡下慢慢伸展，在杯中旋转，上下飞舞。像在伴着音乐跳舞。

你是来创作音乐的。你最为得意的一个大作：《人生乐章》。我清楚地记得你那时一脸自豪地说：“在喧闹的城市中，人内心的那种最自然的情感，由于工作的压抑，快节奏的生活的影响，那些呛人的烟气的刺激，都慢慢地隐藏起来了。只有恬静的乡村才能使人心底最真实的情感，透彻地、毫无保留地释放出来。当清晨的阳光一缕缕地活泼地溜进屋子里，我感受到的是童年的纯真、欢快；而八九点钟的太阳仿佛蓄积着无尽的力量，我感受到的是青年的勃勃生机；午后的阳光就像是成熟、稳重的成年；黄昏时昏黄而静谧的阳光奏成了暮年之曲。我用我的心体会着每一天，也体会着人的一生。种种感觉在我的心灵上和弦，于是音乐便从心底流溢出来。”

你兴奋而投入地说着，陶醉的样子映上稳重的成年阳光，有种成熟的美。

你认真地看着我的画。画上一片金黄的油菜花，田间小路一直延伸到远方红砖砌成的小房子。烟囱里袅袅地冒着炊烟，飞到湛蓝的天空上。这一切仿若童话中的一般。我看着你说：“请为这幅画作首曲子吧！”“为画作曲？”你不解地看着我。“是啊！画体现的是凝固的静态美。它将一些美好的可爱的景物浓缩地展现在一张画布上。而音乐则不同，它可以有广阔的空间供人去体会。如果把二者结合起来那不就变成了流动的画面，彩色的旋律了吗？”“对啊！那不是太完美了吗？好主意！”你显得很有兴趣，又打量了一遍我的画说：“看来我得更加努力创作了，你的画这么美，我可不能应付了事啊！”

你的《暮年之曲》的创作接近了尾声。你说你要好好酝酿为我的画作曲。

我们在一起谈了很多。我还和你胡诌了一些自己对音乐的看法。你说你有很长的假期，而我的假期也刚刚开始。这么巧的事情很难不让我相信这是种叫“缘分”的东西。

我们知道了彼此的名字和工作。你是个小有名气的小提琴师，尽管你很年轻，但创造力是不可估量的。其它的事情嘛！譬如我们各自是否单身，我们都没有互相询问。我认为是因为我们刚刚认识，总有些距离感，或许我还有种自私的傻傻的想法吧！但此后的很长时间里我们也没有互相问起此事。

浮华不过苍凉

● 05中文一本 姜薇

亲友欢聚一堂，笑声不断。小莫感受到了一种痛，突如其来，涨满内心并迅速遍布全身。苦苦的，涩涩的。这种感觉是熟悉的，因为它不止一次地接近小莫。这种感觉又是陌生的，因为出现在这种热闹的场合，毫无预兆。还来不及褪去的一丝笑意僵在小莫的嘴角，用手按住心口，压住不停翻涌的窒息。找了个借口，小莫离开房间，来到庭院。傍晚是这样空旷宁静啊，喧闹声从远方的地方隐约传来。小莫大口地呼吸，坐在草地上，看着夜幕悄悄地把世界蒙上。在渐渐模糊的房屋、树木、草地中，小莫觉得静谧，那莫名的痛也消失得无影无踪。小莫把头埋在双膝。也许自己就该属于寂寞。

小莫常常能想起张晓风那句话：“给我一个解释，我就可以再相信一次人世，我就可以接纳历史，我就可以义无返顾地拥抱这荒凉的城市。”小莫也常常想不通这句话，这是对人世的绝望呢，还是一种无法排解的寂寞。小莫不明白自己怎么了，在热闹中总会袭来莫名的哀伤，心痛总是让人无法呼吸。也许对小莫来说，寂寞已成为血液中涌动的因子，与生俱来，温柔而刻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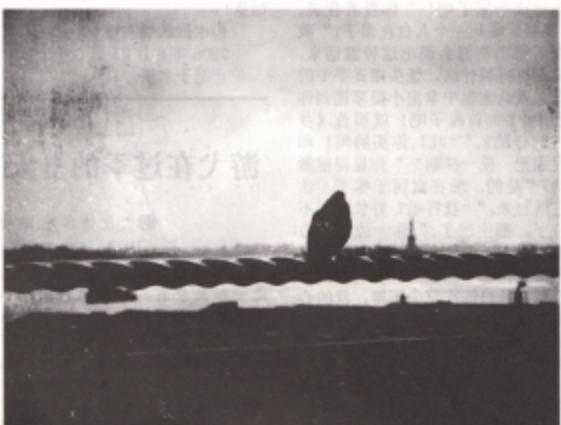
当爱尔兰咖啡飘散出袅袅清香

的时候，她不禁说：“孤单与寂寞是不一样的。孤单只是身边没有人陪，而寂寞是与别人无法沟通和理解的心理距离。”那么我呢？小莫对着空气跟自己说，是在孤单中寂寞吗？一些人在生命中走近了，离开了。于是，得到的，失去了，记住的，遗忘了。在许许多多苦闷或快乐的日子里，让心流浪，路过一站又一站人们的麻木与空洞，风景的明晰、阳光的明媚，终于疲惫。生命的最初和最后竟如此相似，淡然且天真。而这经过的起起伏伏，曲曲折折，也不过是如烟的往事，如水的寂寥。人生，淡然一些又何妨？

夜，更加清冷了。小莫拉紧了衣襟。月亮散发出淡淡的光晕，朦胧而柔软。有没有双手，牵着

自己走完月光下的每一寸土地，坚定而有力？有没有一双眼睛，在深深的夜里，凝视成天上的星座，深邃而温暖？风无声地吹过，在小莫的心里猎猎作响，许久没有这样的感觉了，任思绪纷飞，任无数个或荒诞或美好的念头在心里膨胀，膨胀成一个又一个的梦。这时的小莫是安静的，眼睛却明亮的似乎能穿透这无边的黑夜。

夜色更浓了，远处的风景都淹没在夜的黑里，透露出未知的神秘。小莫用力地吸了一口混合着青草与夜露清香的空气，站起身，走向刚才热闹的房间。推开门，桌上的狼藉诉说着曾经的喧嚣。浮华落尽的凄凉。小莫不动声色地转身，轻轻地掩上门，走进夜色。



我喜欢黑夜的降临，躲在被窝里听蝉声，就像听着琴键上滑落的音符，那种朦胧中的点点睡意，让我觉得好舒服。即使睡不着，也可以抱着软绵绵的抱枕依偎在摇椅里欣赏云和月的轻盈舞姿，感受不眠睁的鸟低沉而富有节奏的轻吟。夜真的好美。那有节奏的缕缕夜风，那盈盈飞舞的萤火虫，那小路边路灯的暖暖的一团灯光，都让我着迷。这番宁静的甜蜜的享受，也只有阳光离去后才能得到吧！

我不会因找不到心爱之物而伤心。虽然那可爱的储钱罐碎了，但是那一枚枚精心攒起来的硬币还在，只要它们找一个更精致的小房子，我还是富有的人。那盆生机勃勃的兰花不小心病死了，我把她的种子种下去，短短几天，向阳的那块地方就探出了几个绿油油的嫩芽。蹲在它们面前，感觉那膨胀的生命力真的就要破土而出。我不否定它们失去了母亲，可我兴奋地看到生命还在延续。

如果曾经拥有是一种幸福，那么失去也该是一种幸福吧！拥有让我明白现在的每一秒都是值得珍惜

的，遗失却让我获得重新拥有的机会。

我不为死亡哭泣，也不感叹“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我不会因青春逝去而埋怨岁月无情，更不会为了忘却的记忆而遗憾余生。

我站在这里，回头遥望，能看到我一路遗失的大大小小的美丽。它们的确让我难以割舍，可我的脚步还是向着前方，那里有更吸引我的美好未来。

我不害怕黑夜的脚步，也不为失去的宝贝哭泣，拥有是幸福的，那么失去也不应该痛苦，过去的最终不会回来。听见“过去”轰然落地，我在朦胧的远方看到了我所期待的美好，那是遗失的美好。

遗失的美好

——拥有是种幸福，遗失也是种幸福。

惊醒后关切地问道。可是，白勇却倔强地转过头去，他无法面对她，眼眶中充满了泪水。王嘉心中一阵委屈，但是看到爱人的泪水，她更心痛，她紧紧地抱住了白勇，两人的眼泪一时间都夺眶而出。那一刻，王嘉告诉自己，她一定要等到钱来拯救他们！

第二天，白勇的父母带来了他们这些天从亲戚朋友那里借来的一共十万元。白勇的母亲一直红着眼睛，白勇的父亲始终沉默不语。几天的时间，他们都苍老了很多。可是，现在所有的努力也只有十万，还差四万怎么办？

就在那一天，在白勇的病房里，谁也找不到王嘉的身影了。也是在那一天，病床上的白勇又一次痛哭出了声音，他想到王嘉这些日子为他付出的那么许多，而他，却已经无法再给她什么，不必说永远的承诺，他甚至连明天都给不起，所以，他强迫自己安然地接受王嘉做的任何决定。他想，爱一个人，最好的结局也许是“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最坏的结局莫过于劳燕分飞，也许那不是最坏的结局，最坏的结局是不能相濡以沫只能相忘于江湖吧！

王嘉的父母都是高级知识分子，而王嘉又是家里的独生女，一直有着稳定优越的家庭条件。这一次的意外，王嘉的父母对她百般劝解她始终固执己见让他们大为恼火。王嘉想，从家里拿钱他们一定会极力反对的。于是，一向个性好强的她不得不低下头把目光转向她的朋友，可是朋友愿意帮助她的也都和她一样刚刚毕业参加工作没什么积蓄，觉得这事没有希望的甚至就直接对她说，手术后的白勇能不能恢复都不一定，尽了心就行了。碰了几次壁后，王嘉失望极了，再一想到白勇现在正忍受着巨大的痛苦，她更是心急如焚。能不能借到钱？借不到钱怎么回去面对白勇，怎么拯救他们的现在和未来？一连串的难题压在王嘉的心头让她头痛欲裂。最后，她决定回家。

王嘉的妈妈一听王嘉说要拿四万块立刻坚决地回绝了她。对父母来说，孩子的幸福是他们一生中最大的牵挂。在王嘉的父母看来，王嘉对这份感情已经投入太多了，而前途又是生死难料。他们不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宝贝女儿无法面对等待她的满满一个世界的悲伤。于是，他们又开始对王嘉讲道理，开导她，王嘉却一直只是倔强地哭，最后王嘉的妈妈又是一阵大发脾气，爸爸也终于沉默。看到这一幕，王嘉的眼泪无法控制地一直流，她知道爸爸妈妈也是为了自己好，可

是，她更无法放弃白勇。她脑海中始终盘旋着的是白勇这些年来对她无微不至的爱护和他们从大——一直到现在的积累的自始不渝的真爱。她想到了她闹尾发炎做手术一直陪在她身边照顾她的白勇，她想到了考研时让自己好好休息却熬夜帮她整理复习资料的白勇，她还想到了毕业后放弃了自己理想的城市而心甘情愿踏上回家乡工作的白勇……所有的白勇，给了她所有的爱，而此刻，她怎能置他不顾！

王嘉的母亲已经哭红了双眼不再说什么，她的父亲开始焦躁不安地抽烟，这时，王嘉突然站起“扑通”一声跪在了他们面前……

再到医院时，王嘉是提着四万块钱去的。见到王嘉，白勇又一次洒下了热泪。进手术室的前一刻，王嘉深深地吻了白勇，坚定地说：“我等你娶我！”白勇用尽全身力气轻轻地吻了一下她。

白勇和王嘉的婚期订在了“五一”。五月，植物疯长的季节，一份值得守护一生的爱也在这个季节等待着成熟。

同寝的你

● 05中文本科一班 姜艳丽

喜欢在初夏的傍晚，轻风微拂，我们牵着手散步。看身边的风景，肆意地欢笑。我们年轻，我们飞扬。

喜欢在你流泪时，递过一张散发着薄荷香味的纸巾，让我虽不宽厚的肩膀撑起你的脆弱。我们亲密无间，我们情深似海。

喜欢在早起时，轻轻为你披一下被角，想象你正做着怎样的美梦。我们喜欢幻想，我们热爱自由。

喜欢遇到麻烦时，拉你到一个角落，茫然无助地望着，寻求来自你的安慰，更渴望你为我指明方向。我们友爱，我们互助。

喜欢和你在寝室楼下前打羽毛球，一边努力地接球，一边向你展示我笨拙的球技。我们青春，我们运动。

喜欢我生病时，看你焦急关爱的眼神，手忙脚乱地为我翻药箱。我们相亲，我们相爱。

喜欢和你逛街，穿梭于琳琅满目的商店中，寻找着酷酷的T恤衫，漂亮的牛仔裤。我们活泼，我们靓丽。

喜欢和你一起听《相亲相爱一家人》，优美的旋律在我们温馨的寝室里快乐的舞动。我们从八方来，相聚在每一个美妙的时刻，因为我们是一家人。

“遥远”的思念

● 生命科学 张欣欣

“思念是一种很玄的东西，如影随形，无声无息，触摸在心底。”以前听王菲的歌只感觉她歌声的飘渺。而如今再次品味，只感觉心头酸酸的，眼睛湿湿的，思绪也会随着它飘向远方——我温暖的家。

第一次远行，第一次离家，第一次住校。大学生活给了我们太多的第一，也给了我无尽的悲喜，独自一人，背井离乡，身边的一切都是陌生的，什么都得靠自己。军训的疲惫，环境的不适应，心里的话无处去倾诉，往家里打电话往往是很喜不报忧，而听到电话那端的声音就会哽咽，眼泪就会情不自禁地流。思念昔日的同窗好友，思念亲爱的爸爸妈妈，思念那亲手养大的小金鱼和跟屁虫一样的小狗……总之，家乡的一草一木都让我留恋。

双脚又踏上这片深情的土地，心里也分外踏实，呼吸着那新鲜的空气，望着久违的故乡，心里也温暖。见到爸妈，本应喜悦的笑容也变成了哭泣，就像丢了心爱玩具的小孩儿。国庆假期正赶上中秋佳节，能和家人团聚是再也幸福不过的了。吃月饼，赏月，坐在一起说说笑笑，才让我体会到“月是故乡明”的真正含义。

几天的假期过得飞快，分离近在咫尺，回想短短一个月的大学生活，似乎让我们都长大了许多，也更加明白了父母的艰辛，曾经的不懂事现在也会觉得懊悔，但不管怎样，分离是阻隔不了思念的，分离是为了明天更好的相聚。

距离并不遥远，因为我知道家人的心永远会地紧紧连着我的心。那么，就让思念化作一条流不尽的江河，永不停息；化作一片温柔的流云，寄托所有的挂念；化作一朵幽香缕缕的鲜花，送给伟大的母亲；化作一曲余音袅袅的箫音，献给慈爱的父亲。就让我们将那份思念深埋于心中，带着一颗感恩的心上路吧，也许未来会更精彩！



值得守护一生的爱

● 05 中文本二 樊变变

王嘉拖着疲惫的身体好不容易挨到了家门口，刚把钥匙插进钥匙孔却惊奇地发现门居然没有上锁！她的心猛然一沉，心想家里肯定被偷了。她怯怯懦懦地站在门口，拿出手机刚准备拨白勇的电话，门却兀自开了，她吓得一声大叫，定睛一看，竟是白勇，他身上系着围裙，脸上写满了问号，手足无措地看着王嘉说道：“不是说下午才回来吗？我还没准备好呢！”边说边顺手接过王嘉手里的包。

“准备什么？你不是说今天加班吗？”王嘉对眼前的这一幕也是不解。

“小傻瓜，你忘了今天是什么日子了吧？”白勇看了王嘉一脸的疲惫，心疼地把她抱回到客厅的沙发上，可当他放下王嘉时却突然觉得全身一阵无力，旅途劳累的王嘉完全没有注意到白勇的变化，突然。她问：“什么东西烧糊了？”白勇这才想起锅里还炖着肉，两人匆匆走进厨房，发现锅已经冒烟了。白勇迅速关了火，他等待着王嘉像往常一样温柔地责备他的大意，而今天王嘉却一言未发，惊喜的眼神停留在桌上的蛋糕上。一行鲜红的小字“老婆，生日快乐！”特别显眼，这时王嘉才想起了今天是她的生日。她的惊喜顿时就飞到了九霄云外，满眼闪烁着幸福的光芒。白勇看着王嘉浅笑了一下，然后轻轻打开了冰箱的冷藏柜。一束娇艳欲滴的玫瑰似乎在等待着女主人的拥抱。王嘉喜不自禁地抱住了白勇，此刻的白勇也想紧紧地拥抱她，可他却觉得全身失去了拥抱的力量，王嘉一直赖懒地抱着她，她在等待着白勇的回应，而这时白勇的身体却开始

沉沉地往后倾。

“你怎么了？”王嘉嗔怪着他。

“没什么，我身上太油了，别蹭脏了你的衣服。”白勇哄着王嘉说“我去拿花瓶，咱们把花插好。”说完，他轻轻转过身去拿花瓶。王嘉捧出冰箱里的玫瑰，幸福的笑容比玫瑰还美。而此刻的白勇却在隐隐地担心，这样的无力已经不是第一次了。他劝过自己也许他不应该再透支体力去工作了，但是他想要眼前的这个女人，所以，他才拼命地努力。突然，一阵玻璃破碎的声音吓到了王嘉。

“怎么了？你没事吧？”王嘉盯着眼前不知所措的白勇关切的问道。

“不小心的，没事儿，你别动，我来收拾一下。”白勇怔怔地解释着，刚想蹲下去捡碎片，身体却突然紧张地抽搐起来。

“白勇！你怎么了？你别吓我啊！”王嘉被眼前的这一幕吓坏了，她使劲地掐住白勇试图控制住他的颤抖，白勇也努力地想摆摆手但他却没有丝毫的力量去回应她。

王嘉马上给120打电话把白勇送到了医院。她焦急地徘徊在急救室外，她无法相信这突如其来意外，她甚至想，这只是白勇给她开的一个玩笑。为了逗她开心的玩笑，可是，眼前急救室和那令她几乎窒息的药水味却又是那么现实地提醒着她这一切的真实。

医生出了急救室，王嘉马上冲到了他面前急切地想知道白勇的情况，而医生却建议先把白勇转进普通病房做一个全面检查后再做定论。这时，白勇清醒过来了，他坚持说他自己没事，只是工作有点累，修养几天就好了，可王嘉却坚决要求

他留院做全面检查，在王嘉的一再坚持下白勇只好同意了。

检查的结果医生并没有先告诉王嘉，而是直接通知了白勇的父母。白勇的母亲本来就有高血压，听完医生宣布的结果当场就晕倒了。在王嘉急切的追问下，白勇的父亲终于对王嘉开口了，白勇得了突发性全身肌肉萎缩！听到这个结果时，王嘉突然觉得全世界就在那一瞬间变暗了，一阵揪心的痛让她几乎晕厥。医院详细分析了白勇的病情和身体状况后决定尽快给他安排手术，否则过了最佳的治疗期，病情恶化后会危及大脑神经。白勇很可能从此变成植物人。听完医生的话后，王嘉哑然了，她几乎没有力量去声嘶力竭地哭。最后，医生说手术费十四万。王嘉看着白勇的父亲，他一直站在角落里听着医生的一字一句却一言未发。时不时朝外张望，试图看到病房里的白勇，可他空洞的眼神却流露着绝望。王嘉的世界终于在那一刻坍塌了。白勇的父母都是普通的工人，一直努力支持白勇读完研究生，现在他们都已经退休准备要安享晚年了，家里几乎没什么积蓄。而白勇又刚刚毕业才参加工作不久，这笔巨额的手术费要从哪儿来啊？白勇的父亲和王嘉都一筹莫展。

手术的日期因没有凑够钱而一再拖延，短短几天，白勇全身结实的肌肉已经开始大面积萎缩了，他了解了自己的病情后身体变得更虚弱了。他想到自己刚刚踏上光明之途却突然跌进了这巨大的黑洞，自己的身体需要这次的手术来起死回生，而眼前，他却只能依靠药物来赐予他呼吸的力量。王嘉为了一心一意照顾白勇而辞了工作，她每天素面朝天地穿梭于医院和家。她妈妈知道了这些情况后一再劝女儿要三思，而此刻的王嘉却一心想要照顾好白勇，已经顾不得家人的反对了，日夜陪护在白勇的身旁。

一天夜里，白勇睡醒后觉得口渴，那时身边的王嘉正在熟睡中，还发出了轻微的鼾声。白勇用尽了全身心气喘地抚摸着王嘉因缺乏保养而略感粗糙的手，那曾经是一双多么稚嫩的手啊！他的心顿时一阵绞痛，曾几何时，他还信誓旦旦地说过要好好照顾她一辈子，不让她受一点委屈，而今天，她却不得不为他的生命和他们的未来而独自奔波了。他不想吵醒她，于是就自己努力地伸出手去拿桌上的水杯，可是，一声无情的碎裂声终究还是打破了病房的宁静，也打断了王嘉的睡梦。

“你醒了？口渴了吧？”王嘉



释放灵魂

中文 05 本一姜薇

五光十色的街道，光怪陆离的PUB，暧昧的人群，晃动的酒杯。

苍劲葱郁的松柏，曲曲折折的小径，湛蓝的天空，吃草的牛羊。

佛音袅袅的宝殿，远古神秘的图腾，合十的双手，迷离的眼眸。

微言，我是不是醉了，不然我怎么看到自己是那放牧的姑娘，在碧绿的浪里看我的牛羊。我不是醉了，不然我怎么看到自己在佛堂前祈祷，阴冷的大殿并没有让我觉得宁静，反而让我周身燃烧。微言，你说得对，那些虚无的神灵都不能解救我，那么，我呢，我能解救我自己吗？

小莫，尝尝这杯我新调的酒，我叫它“释放灵魂”。一个灵魂如果被禁锢太久，便会积聚冲破一切的力量。而太向往自由往往不被祝福，没有多少人会真正勇敢的拥抱自由，因为追寻自由也伴着太多的孤独太多的放弃。

小莫看着这杯酒，微笑：让我来解释这杯酒，沉淀在底层的红色是我的灵魂，中间的琥珀色是世俗，上面透明的是我自己。我要战胜自己，冲破世俗，才能释放灵魂。是这样吗，微言？

微言笑笑，继续说道：这杯酒是要点燃来喝的，热焰灼灼的时候，你会知道自己是否有勇气，释放灵魂。

小莫看着微言修长的手点燃这杯酒，从容而优雅。

透过火光，微言模糊的面容若隐若现，小莫拿起酒杯，一饮而尽，果断而迅速。

小莫常常梦见一个女子，和自己一样的容颜，用一种凄怨的眼神望着自己，说，救我。

被惊醒的小莫便再也无法成眠，黑暗中一闪一闪，烟圈弥漫成一幅难解的图。

离开文字的生活太久了，在久的无法被记起的日子里，这双手拿起过无数杯酒，无数支烟。小莫离开了生活太久的城市，她想逃开那个梦魔，换一种生活，换一个心情。大多数的时间里，小莫在驰骋的列车上看到窗外陌生的风景，从生命中闪过变成记忆，在每个城市大同小异的佛堂里跪拜，求问前世今生。在匆忙的人群中，看各种各样的人，看他们的喜怒哀乐，然后，擦肩而过。就这样，颠沛流离。列车的终点，小莫摸摸有些僵硬的双手，告诉自己，够了。

日子一天一天的过，明媚与黯淡，热闹与冷清。

微言，我恋爱了。
和你的文字？微言戏谑的看着一脸庄重的小莫。

小莫没理会微言的眼神，继续说着。

清晨，他会指着欲滴的露珠告诉我，这就是晶莹；夜里，他会指着闪耀的繁星告诉我，那就是永恒；晴天，他会说，那多彩的阳光是梦幻般的温暖；雨天，他会说，那连绵的雨丝是最深切的思念。他说，要陪我走每一个春夏秋冬，让变换的四季和流走的时刻都充盈着爱的意味。

看着小莫沉醉在诗一样的爱情

里，微言微怔。无意识的晃动手中的酒杯，犹豫了片刻，仍打断了小莫痴痴的陶醉。

小莫，这不是你要的爱情。浪漫有时候也意味着束缚，在这样的爱情里，你丧失了你最想要的自由。

也许是微言果断而沉稳的声音与小莫所感到的幸福太不和谐。小莫的脸上显出了些许愠色。

微言，你有一双能看透一切的眼睛，一颗能感受一切的心。一双能调出美妙味道的酒的手。可是，你在你的空间呆的太久了。微言，你有过爱情吗？你懂得它的细腻吗？

望着小莫离去的背影，微言轻叹了一声，喝下杯中的酒，淡淡的苦涩。

深夜里，昏暗的灯光下，微言的面容专注而落寞。

咖啡色的可可甜酒，浮在上面的白色鲜奶油，悬浮在杯口的鲜红樱桃，在静谧的夜里，显得甜美而诱惑，就像爱情。

微言抽出串在樱桃上的鸡尾酒针，樱桃落入杯中，漾起涟漪，宛若红唇，AngelKiss，天使之吻。“你有过爱情吗？”小莫的声音在空旷的房间里回荡着，端起酒杯，微言一饮而尽。

“救我，救救我，给我自由……”小莫又一次从梦中惊醒，在黑暗中点燃一支烟，好让自己清醒一些，梦中那个女子哀怨而又渴求的眼神在小莫脑海里挥之不去，小莫摇摇头，为了摆脱这个让人不愉快的梦，她想起自己的爱情。恋爱以来，小莫第一次认真地想一想自己的爱情。每天在他的安排下，游山玩水，累得回到家里就躺下睡觉，哪有时间想一些事情。小莫起身来到写字台前，拿出放在抽屉里好久的日記，笔迹停留在遥远的日期。以前的小莫经常会安静的想一些人一些事，然后写下来。可是现在，已经太久没有安静的思考了，从什么时候开始呢，以前的那个自己好像远去了。不要这样，再这样下去，我会一点点失去自己的意志。“浪漫有时候也是束缚，在这样的爱情里，你丧失了你最想要的自由。”微言的话语在耳边如雷炸响。难道梦中的女子是失去自由的我吗？不，我不能那样。可是……我真的就不要爱情了吗？

东方微微泛白的时候，小莫在无数种意识的挣扎中，沉沉睡去。你来了。微言笑着走过来的小莫。

你已经很久没来了。不过，今天看到你，我并不意外。

微言，你是不是以为我早晚会来找你？你自信的可怕。

不是，我并不是自信，也不是在试图看穿你的想法。我只是更清

情

06初等教育学院

刘婷婷

手中线，游子身上衣”、“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是血肉相连的亲情。“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是如痴如醉的爱情：“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功盖三分国，名成八阵图”、“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终不还”是壮志报国的豪情。

二十岁的坦白

06汉语言文学一班 孙超

北方冬天的白昼总是短暂的，从几时起便是如此。年幼的我常常在窗前托腮，望着窗外的暮色以及玻璃窗上自己的影子，思考二十岁的模样。想着想着，雪就飘起来了。洁白的花朵在夜幕里穿行，像是流水，更像是光阴。白色的花朵盛开了又凋谢，黑色的夜幕合拢又拉开，在这仪式的周而复始里，二十岁就来了。虽没有儿时像像里的花团锦簇，却也是流光溢彩。虽没有达到洞明世事的境界，却拥有二十岁的理智、热情以及坦白。

大一的学妹热情地称呼我“学姐”，她的微笑像是系楼中午的阳光，干净而温馨，也正是这个时候，我才清晰地认识到自己大二了。经过大一那漫长而短暂的一年，有人获得了磨难和挫折带来的坚强，有人获得了成功与荣誉带来的自信，有人获得了盲目与贪婪带来的空虚，甚至，有的人获得了爱情。熄灯后的黑暗里摊开苍白的掌心，在那纹路交错间，我看到了自己的收获——继续像大一时一样生活。

早晨安安静静地来到中文系，晚上又同样安安静静地离开。坐在尽可能靠前的位置上，细听老师的每一句话。站在尽可能客观的角度上，分析文学史上的字一句。也许有些辛苦吧，但不会疲惫，因为这一分一秒都凝聚着我的爱好。也许有些寂寞吧，但不会孤独，因为这一点一滴都灌溉着我的追求。偶尔也会有些空闲，我便就着一大杯白开水读些杂书。心中便豁然开朗。我是不喜欢茶的，苦涩的味道像是压抑或忍受着什么；也不喜欢咖啡，浓烈的味道像是张扬或炫耀着什么。白开水是我朴实的伴读，温暖着我冰冷的手，滋润着我急躁的心。也许白开水就是我的性格、状态，甚至是我想的二十岁。

前几天读礼乐老师的《千夫所指》，无意中看到徐翼存的一句诗——“心似芭蕉求叶展，身如花影上阶

有人说情是摇曳的春蕾，又有人说情是晴空里的艳阳。我说情是四季，因为它有着不同的色彩，春的绿色，夏的红色，秋的金色以及冬的白色。情是春天，释放着青春与希望；情是夏天，进发着活力与激情；情是秋天，收获着汗水与欢乐；情是冬天，孕育着希望与生机。

在人生的路上，每个人都会遇上自己所期待的那份情，或是欢乐，或是泪水。但这只有那份情如期而至的时候才会发现。“此去经年，应是良辰好景虚设，便纵有千种风情，更与谁人说”。

有的时候，情也好像是一个恶毒的女巫，总是喜欢和人开玩笑，在不知不觉中你就会被她的魔法所牵制。当你感觉本来已忘记了一切的时候，反而让你记得更深。真乃是“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

“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诚然，我们不能否认情也有恶的一面，这就要求我们要有一颗积极的心、勇敢的心，在混沌的世界里如清新剂一般，以免“多情自古伤离别，更那堪冷落清秋节”。

情，情，情，怎一个情字了得。

迟”，对仗之精巧、比喻之细腻、言语之温柔都让我为之感动许久，走在寒风呼啸的水泥路上都不免吟诵出来。这样的感动还有许多，也许一个二十岁的人还如此经常地被感动是一种很幼稚的表现吧。但冷静下来思考，原因不外乎自己的善感。

多愁与善感是经常相提并论的，感动总是不免引起愁绪。每周一下午，我都会坐在一个堂而皇之的角落里“旁听”上届同学的古诗词鉴赏课。记得那天讲的是刘希夷的《代悲白头吟》。这是一篇再熟悉不过的作品了。可是那对于红颜易逝，青春易老，繁华易过，生命易衰的叹息依然敲打着我的心灵。我还有多少时间去报答那些给我关怀的人们？而且我又要怎样报答他们？于是我就常常这样设想自己以后的生命轨迹，那就是留在这座陪伴了我二十年的北方城市。白天在母校教书，将知识与爱心投注给我的学生。为母校贡献学子的一份力量。暮色四合之时便回到家中，服侍我的父亲母亲，让他们感受女儿就在身边的幸福。一切的语言都是容易的，而实践又是一个及其复杂的过程。面对这个过程，我有信心、有决心。大一的梦想如果北方冬天的白昼总是短暂的，从几时起便是如此。现在的我还是常常在窗前托腮，望着窗外的暮色以及玻璃窗上自己的影子，思考未来的模样。想着想着，雪就飘起来了。洁白的花朵在夜幕里穿行，像是流水，更像是光阴。白色的花朵盛开了又凋谢，黑色的夜幕合拢又拉开，在这仪式的周而复始里，我一步一步、踏踏实实地行走着，不知疲惫也无所谓疲惫，带着二十岁的理智、热情以及坦白。





<<金锁记>>中月亮意象的文化寓意

● 2001 级中文 李春玲

内容摘要：《金锁记》中的月亮意象是全篇的主题意象，贯穿全篇，强调了悲剧的一贯深刻性。月亮意象出现在小说情节的关键时刻和女人命运的重要关头，更加体现了女性的悲哀。

关键词：女性 月亮 悲剧

英国作家贝弗利·尼科尔期(Beverley Nichols)有一句诗，写狂人的半明半昧：“在你的心中睡着月亮光”。张爱玲的人生观绝对深刻也绝对清醒，但如果从另一种角度去理解，把贝弗利·尼科尔期的诗句改成“在张爱玲的心中睡着月亮光”，恐怕不会有表示异议。张爱玲的月亮不会衰亡，它是她想象世界里一盏奇异的幽灯，又是上帝的眼睛和夜晚的太阳。张爱玲的文字里月亮的意象俯拾皆是。这可以追溯到她最早的一篇铅字——1936年上海圣玛利亚女校《国光》创刊号上的小说《牛》，她在这个农民被牛顶死的故事里两次使用月亮的意象。当悲剧的主人公碌兴被牛顶死后，十五岁的张爱玲这样描写夜景：“黄黄的月亮斜挂在烟囱，被炊烟熏得迷迷蒙蒙，牵牛花在乱坟堆里张开粉紫的小喇叭，狗尾草簌簌地摇着栗色的穗子。”一个人的世界随着生命的谢幕而结束，可是现实的生活仍在继续，月亮照样升起，照耀着死亡再也无法感知的一切。从此，月亮在张爱玲的艺术世界中不断出现，君临其中芸芸众生。今天我

打开《张爱玲文集》，惊喜于其中竟流淌着一条动人的月亮河。纵观文集，月亮这一意象发展的顶峰当推《金锁记》。这篇小说里，月亮统领全部的其余意象，显示了故事的悲剧性和悲剧的深刻性，更体现了女性的悲哀。

小说的主体可以分为上下两部：上半部分写曹七巧的大家庭生活及她和小叔姜季泽之间的“爱情”。下半部写七巧下半世的生活，她因孤寂而疯狂，又因疯狂而做出种种可怕的事情，对儿子折磨、女儿长安及儿媳寿百般折磨，她那疯子的审慎与机智给读者造成一种强烈的道德上的恐怖。恐怖手段本来是弱者拼命恢复自信心时，支撑自己灵魂的法宝，归根到底曹七巧还是个可怜的弱者。

上半部的故事开始时，让读者在一个月亮明朗的夜晚，听姜公馆三奶奶与二奶奶的使唤丫头凤箫与小双的月夜私语。谈话的中心是一个与月亮有关的人，这个人便是七巧。据小双说二奶奶家里是开麻油店的，这种出身，用凤箫的话说，就是低三下四的人家了，在姜公馆是一种错置，门不当户不对。所以如此，只因为二爷是个残疾（骨痨），有身份的人家不肯嫁，老太太想给他置一房姨太太，所以降格以求，接受了七巧，又为了让她死心塌地服侍二爷，索性聘了来做正头奶奶。实际上是娶了一高级丫头。关于七巧的名字，小双说“是七月里生的，

就叫七巧”。七月里有七夕节，七巧即七夕乞巧。七夕是牛郎织女的佳期，也是旧时妇女的节日。宋人吴自牧《梦粱录》卷四记载“七月七日，谓之七夕节……于广庭中设香案及酒果，遂令女郎望月瞻斗列拜，次乞巧于牛女。”明人田汝成《西湖游览志余》卷二十载：“七夕，人家盛设花果酒肴于庭心或楼台之上，谈牛女渡河事。妇女对月穿针，谓之乞巧。”七巧，这个与月亮有关的人在故事的一开始就注定了是一出悲剧，她嫁到了富贵人家，可是处处因自己的出身受到歧视。她结婚五年了，有了一对弱小的儿女，却是从未享受过婚姻的幸福；她自以为是地爱上了丈夫的弟弟——三少爷姜季泽，可是平日走马章台的三少爷对她却严叔嫂之防。张爱玲的小说里全是些不彻底的人物，只“除了《金锁记》里的曹七巧”（1）。人活着，必须有各种欲望的支撑，对七巧而言，所有的欲望都不如金钱重要，确切地说她只有唯一的金钱欲。爱情和金钱相比，是可以舍弃不要的，人生的其余内容也是如此。当所有的欲望都遭到了破产，只剩下黄金的枷锁时，七巧就成了一出彻底的悲剧。钱本来是人生的点缀，终是身外物，现在成了七巧生存的唯一支撑和目标，又不能不说她是悲哀的。一出彻底的悲剧造就了一个彻底疯狂的人。

她告诫十三岁的长安：“天下的男人都是一样混帐。你自己要晓得当心，谁不想你的钱！”怕长安听不进这些话，七巧又给她裹脚，一年以后才渐渐放松，长安的脚不能完全恢复原状，成了畸形，在肉体上、精神上都承受了极大的痛苦。长安争取到了上学的机会。可是七巧不能就此罢休。她不甘心长安有健康快乐的生活，一再地羞辱她，使她没脸去见师长同学。终于，长安无奈地辍学了，又回到了那阴晦、无光的世界中去，继续她悲剧的命运。退学前的那一夜，长安爬下床来，半蹲半坐在地上，从枕边摸出一只口琴偷偷摸摸地吹起来。竭力地按捺着吹，她接不上气来，歇了半晌。这时候窗子外面月亮出来了：“窗格子里，月亮从云里出来了。墨灰的天，几点疏星，模糊的缺月，像石印的图画。下面白雾蒸腾，树顶上透出街灯淡淡的圆光。”这段描写的前后都是小说情节的铺排。横空出世的写上一段有关月亮的文字，丰盈的叙事中间夹杂着玲珑的写景，造成了语境之间的不相配称。本来是一个简单的明喻：

楚怎样的爱情才能同时拥有自由。
那么请你告诉我，怎样的爱情才能同时拥有自由？

对一个追寻自由的人来说，爱情也是一种自由，而且必不可少。可是，只有浪漫的爱情无法承载自由的重量。这样的人需要的是一份安稳踏实的爱情。心灵才有空间去理解自由，追求自由。

可是，我要放弃现在的爱情吗？

小莫，你说，什么才算自由？

小莫被这突然的问话搞的手足无措，愣在那里，像是在向自己一样，微言自顾自地说了下去。

也许你都不明白你所想要的自由是什么样的，那只是一种感觉，物有所归，世界上没有绝对的自由，这个社会也不是从前的江湖，任我们一刀一剑潇洒闯荡。我们追寻的只是心灵的自由。无论我们忙于工作或是忙于生活，我们永远有时间

有精力去想一些隐藏在灵魂深处的事情，永远有时间有精力去回忆一些舍不得忘记的事情。只要一个人的心是自由的，意志是自由的，那么，再繁忙的生活都不会觉得疲惫。因为，永远有一片天空任你翱翔，总有一匹马任你驰骋。

小莫吃惊地看着有些激动的微言。她从未听他一口气说这么多话，从未看过他如此神情，他的眼睛望着远方，像是对着某个神灵，虔诚地膜拜。

每天在酒吧里，我看着这个社会人群的缩影，迷惘的，颓废的，痛苦的，却又游离于人群之外。他们有大把的钱却只能买解以求暂时的沉醉。人往往在喧闹中更能找到平静。我调出各种各样的酒，慰藉来到这里的每一个灵魂，看着他们的失落，我庆幸自己的生活，没有太多欲望，没有太多繁杂，简单快乐。而我，也希望你能快乐。

小莫的心被极大地震撼了，她似乎从未认真地想过有关自由。微言说的对，自由在她心中只是一种感觉，一个模糊的概念，甚至不舍得为自由放弃一些东西。与她相比，微言是个太纯朴的人。自由的概念在小莫的心中渐渐清晰起来，一股勇气油然而生，她似乎知道自己该怎么做。是啊，想要自由，就要勇敢。

谢谢你，微言，有你这样知心的朋友是我最大的幸运。小莫笑起来天真如孩童。

人总有看不清的时候，内心总会有我到达不了的地方。小莫，我们当然也是朋友，知心的朋友。这一次，微言的笑有些无奈，有些释怀。

两杯“释放灵魂”，两个同样勇敢而执著的人。酒杯轻轻碰在一起，发出清脆的声音，小莫与微言，相视而笑。

我，一个相貌平平、资历平平的女生，一个从小生活在东北黑土地上的女孩儿，对这片黑土地，有着浓重的情意：对生活在这黑壤上的人们，更有着无限的敬重和爱戴。

脚下的这方土地，是父辈们的劳动之所，它与父辈们结下了深厚的情谊，宛如一对恋人般长久相守着。“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是他们的生活准则，面朝黄土背朝天，就这样，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地劳作着。这其中的平凡与伟大，也只有和我一样生活在这里的儿女们，才能够体会，从小我们是看着这些耕作场面长大的，也亲历过一些，因而我深知这其中的不容易，作为一个地道的农民的女儿，我能为他们做的，实在不多，就讲讲这庄稼院的艰辛吧！

每当春寒料峭之时，父辈们便踏上了新的辛苦征程，播下种子，也就在黑土地上播下了希望，他们憧憬着，无数小种子能给这黑色的田野带来一片生机勃勃的景象，也许是黑土地读懂了父辈们的心声，它以自己温暖而宽厚的胸怀抚育种子，将它们化作青苗、化作希望洒在田野上。父辈们细心地呵护着这些小秧苗。炎炎的夏日里，他们在田间挥着如雨的汗水，扬锄松土除草，一首《悯农》，真实而又准确地描绘了这段劳动场面。落叶飘飞的秋季，在诗人眼里，可能是凄凉的代名词，许多悲秋的大作便流传后世了；然而，秋在父辈们看来，却是收获的同义语，这是一个即忙碌又喜悦的季节，他们驰骋在熟悉的黑土地上，此时，金黄的稻谷，紫红的高粱，乌黑的豆荚……都是对父辈们最好、最舒心的回报。即使汗浸透衣背，即使腰背酸痛，即使挥着镰刀的手被秋风“割”得伤痕累累，他们仍会不辍地劳作着，只要看到这满仓的稻谷，满囤的粮食，再累心里也是甜滋滋的。再痛也是值得的。丰收后，卖个好价钱，这一年才算没白忙。飘雪的寒冬，却也是一个繁忙的时节，余

粮要贮存好，光秃的土地更要精心护理，这样来年才会有个好收成。另外，还要为新一年的春种做准备，好多散杂的零活要做。但相对其他三个季节来说，也还算轻松，父辈们可以真正休息的也没几天时间。

就这样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父辈们凭着他们一双双干裂的大手，耐心地照顾着充满希望的秧苗，在无尽的风吹日晒中，他们的肌肤已成古铜色，性格也像这黑土地一样憨厚朴实。高兴的时候，他们会放声大笑，笑得那么率直，那么痛快，那么洒脱；他们从不会阿谀奉承地笑给别人看，更不会藏刀般伪善的笑。在教育后代儿女方面，他们没有什么高招，只会举起粗糙的大手，打

骂不懂事的我们，对于这种教育方式，你说它低劣也好，粗鲁也罢，可黑土地上的儿女们却很感激，正因为这种特殊的教育方式，才使得我们继承了和他们一样憨厚正直的性格，正是他们的大手，给我们创造了了解外面世界的机会。父辈们所给予我们的，会使我们终身受益，在这里我要赞美父辈们，赞美他们让我有那刚毅的性格和铮铮的傲骨，他们就如同这黑土地，用自己的深厚将我们高高托起，让我们像黑土地上的青苗一样茁壮成长。

我爱这黑土地，更爱这黑土地上生活的父辈们。如果说在大作家魏巍的文中，志愿军是最可爱的人，那么在我这个小人物心中，父辈们就是最可敬的人；如果说在著名歌唱家阎维文的歌中，母亲是最值得歌颂的，那么在无名笔者眼中，父辈们则是最应该赞美的。

这就是我的真实想法，一个后辈人中渺小的一员的感受与心声，我只想以此献给我可敬的父辈，去安慰那一颗颗期盼已久的心，去感受那满溢着鼓励与会心的微笑！

黑土地上生活的父辈们，你们才是我心中永远的英雄。

我心中的英雄

——给我可敬的父辈

05文秘一班 赵艳波

一个是明喻：月亮“像漆黑的大上的一个白太阳”，一个是注释式暗喻：“明月——漆黑的天上一个灼热的小而白的太阳”。先用明喻摆明喻旨、喻体和喻词，因为明喻的比喻两造之间只有相类关系，因此又推出一个暗喻：表现了一种独创与锻炼。修辞效果更为肯定，喻旨与喻体之间形成相合关系。一明一暗两个比喻连用，使得喻旨、喻体之间的关系既肯定又强调。月亮象白太阳，这是一个奇异的比喻，初看荒诞，再看就令人汗毛凛然地感到恐怖。任何事物脱离了相宜的环境，出现在不相配称的环境中都是可怕的。太阳和月亮无论从自然意义还是审美意义上说都是相互对立的，太阳代表阳刚，月亮象征阴柔。但在这个奇异的比喻中，喻旨月亮与喻体太阳有了奇异的融合。理解一个比喻，要考虑到“不是喻体如何说明喻旨，而是当两者被放在一起并相互对照、相互说明时能产生什么意义”。被重视的应该是比喻的两造之间的相异之处，而不是它们的相同之处，符合“异质原则”的比喻才是强有力地比喻。太阳是白昼的天灯，月亮是夜晚的天灯，它们是绝对明确的“异质”，两者相互对照相互说明，一种新的意义也就因此产生了：以太阳比喻月亮后，时间的意识模糊了，时间的确定性消失，时间变得不再那么重要了。以至我们可以说时间此刻不复存在。月亮是芝寿眼中的白太阳似的月亮，这其中暗示着芝寿的悲剧黑夜如此。白昼如此，天天如此，千百年来都如此，她的悲剧是延续而永恒的。婆媳对同一个男人的争夺是从古代开始就绵延不断的悲剧主题。母亲对儿媳不能容忍，造成儿媳的不幸，这可以上溯到乐府时代的《孔雀东南飞》，中国许多传统戏曲也传唱这一主题，只不过白居易是格外特别的一位婆母，她把人性的悲哀发挥到极致，这是张爱玲的与众不同。争夺同一个男人，是男人的悲哀，更是女人的悲哀。张爱玲有过感慨：“女人…女人一辈子讲的是男人，念的是男人，怨的是男人，永远永远”（5），恐怕加上一句“争的是男人”更为完整。芝寿是这场争夺中的输家，七巧也并未成为赢家，虽然她为了笼络儿子让他收了丫头娟儿做小，为自己树立了一个新的敌人，并且还变着方儿哄他吸上了鸦片。芝寿恨毒了她，娟儿不过是另一个芝寿。人性必须健康地发展，无可压抑，否则必是悲剧。芝寿眼中的月亮是小

而白的太阳，长安此刻眼中的太阳，该是模糊的缺月吧？又是一种模糊的牺牲。太阳煌煌，阳光下的人心里却是惶惶的，仿佛天已经黑了，太阳变了形，悲哀的月亮来了。一切的光和影都没有了意义，生命又陷入了阴郁的鬼域。多年前长安的上学，是迈向正常生活的一个机会，这个机会被母亲断送了，现在这第二个机会也遭到了同样的命运。长安是不幸的，七巧在一天，不幸就存在一日，也许有一天七巧死了，模糊的缺月还来得及成为一轮玉盘似的满月，长安还可以获得第三个机会。可是就算真的来得及，月亮圆圆满满地升起来了，月亮下的那个长安也有了多么深多么深的岁月印痕啊，一切少女时代、青春岁月应该有的鲜丽阳光都只能在梦中重来了。

七巧戴着黄金的枷，她用那沉重的枷角劈杀了几个人，没死的也送了半条命。岁月从她可以直推到腕下的手镯里悄悄地溜走了，她的生命早已是一个徒具形式的空壳。一个出身寒微的女子，违背自己意愿地投身到上流社会的礼仪与罪恶中去，最后却成为上流社会最腐化的典型人物。七巧是一出悲剧，她又一手导演了几起悲剧，这形成了主题级的反讽。七巧的死解放了被她控制被她奴役的儿女，而死去的芝寿和娟儿只能永远地死去了，长安和长白也已给她折磨得不象人，并且失去了一生中最美好的一段时光。七巧死了，长安和长白获得了新生，三十年前的故事似乎结束了。叙事者又回到了说书人的位置上，将读者从故事的时空带回现实的时空“三十年前的月亮早已沉了下去，三十年前的人也死了，然而三十年前的故事还没完——完不了”，三十年前的悲剧结束了，可是那只是一个大的悲剧中的一个小场，整个的人生是一出冗长而庞大的悲剧，千秋万代将不断上演。

女性的悲剧，人生的悲剧，从若干个三十年前排演到若干个三十年后。张爱玲的世界诞生在半个世纪前，可是百年年后，推开我们最新文明的窗子，张爱玲的月亮仍将照耀着我们。

参考文献

- (1)《自己的文章》(张爱玲, 32页)
- (2)《沉香屑·第二炉香》(张爱玲, 安徽文艺出版社, 1996, 78页)
- (3)《沉香屑·第二炉香》(张爱玲, 安徽文艺出版社, 1996, 185页)
- (4)《自己的文章》(张爱玲, 53页)
- (5)《有女同车》(张爱玲,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87页)
- (6)《中国现代小说史》(夏志清, 友联出版社有限公司, 1979年版 162页)

喻旨是天、星、缺月，喻体是石印的图画，喻词是“像”，朴素而熟悉的比喻，在语境强大的压力下产生了一种新的令人着迷的力量，使得比喻本身得以更新。缺月也是一个私秘的象征意象。私设象征是相对公共象征而言的。公共象征又称原型象征，是在某种文化传统中约定俗成的，读者都明白何所指的象征。私设象征则是作者在作品中靠一定办法建立的象征。张爱玲借助语境赢得了“缺月”的象征。表面看来，这是长安眼中的缺月，是长安的缺月，实在呢，长安和缺月是一体的，长安是缺月，缺月就是长安的象征。考察一下缺月的背景：天——墨灰的天，星——几点疏星，视觉印象既灰暗又朦胧，心理上的感觉冷漠而恐怖，这正如长安生存的环境——曹七巧的家——不是长安自己的家。缺月是模糊的缺月，石印的图画也是粗犷而模糊的，这种明确之后储蓄的再重复，突出了缺月的性：模糊性。模糊的缺月意味着什么呢？第一种可能是月亮与长安之间隔着一层窗玻璃，因而变得模糊了；第二种可能是长安的眼睛里涌起了泪水，感情上的剧烈起伏使得缺月成了模糊的缺月。第三种可能是，缺月就是长安，则“模糊的”也成为长安的一个特征。长安自身是模糊的，她的牺牲也是模糊的。母亲与子女之间的冲突历来就有，长安不过是无数个不幸者中的一个，她平庸的姿色、举止也增强了她的模糊性。生在七巧的家里，摊上七巧这样一个母亲，本身就是一种牺牲，伴随着出生开始的牺牲是一种最模糊的牺牲，还没有清醒就陷入了最不清醒的悲剧。长安觉得自己的牺牲“是一个美丽的、苍凉的手势”，其实这种手势只是她唯一的自卫武器，衬着墨灰的天和几点疏星，再美丽、再苍凉的手势也变得模糊了，成为一种徒劳。街灯淡淡的光是人世生活的一部分，可是永远是那么地遥不可及，更何况有蒸腾的白云在缺月与圆光之间。长安这时候十四岁，是个柔弱而带点忧郁气质的少女，对母亲还没有最彻底的认识，因此她退学的“手势”是为母亲做出的牺牲。牺牲的目的是为了母亲，一旦牺牲的价值等同于零，牺牲就成为无味的、模糊的。复仇的对象是母亲，因此复仇是一种永远无法实现的复仇。母亲迫害（使用这个动词时我无意夸奖）女儿，这是女儿的不幸，也是母亲的不幸。丧失了母性的母亲只是徒具形式的母亲，没有母性光

辉的母亲带有深刻的反讽意味。长安的缺月是一段不长的描写，却断成一系列短句，八个句子中有三个四字句，两个五字句。短句的风格轻松、活泼，常常用来描写欢情，而这一段写的是长安的悲哀，以乐景写悲情，悲哀的内容借用欢快的形式表达，更加突出了景悲、情悲、人悲。这种形式与内容的对立构成了宏观意义上的反讽，更为有力地渲染了长安的悲哀与凄凉。

七巧不容许身边的人享受正常的婚姻生活。因为她自己从没有得到过婚姻的快乐。七巧妒忌儿子，嫉妒儿媳妇芝寿，达到了疯狂的程度。一天，她让长白给自己烧一夜鸦片，不让她和芝寿同房。半夜三更的烟榻上，母子对抽鸦片，取笑可怜的芝寿。“起坐间的帘子撕下送去洗濯了。隔着窗玻璃望去，影影绰绰乌云里有个月亮，一搭黑，一搭白，像个戏剧化的狰狞的脸谱。一点，一点，月亮缓缓的从云里出来了，黑云底透出一线炯炯的光，是面具底下的眼睛。”“一搭黑”是月亮被乌云遮住的部分，“一搭白”是没被乌云遮住的月亮。这段描写使用了三种不同形式的比喻。一个是明喻：月亮“像一个戏剧化的狰狞的脸谱”；另一个是判断式暗喻：光（月亮）“是面具底下的眼睛”；还有一个是包含在暗喻中的借喻：“面具”，喻旨、喻词都没有出现，更加突出了喻体“面具”本身。它可以理解并扩充成一个暗喻，黑云象面具。考察这段描写在文中的位置，是叙事过程中的一段写景，象夹心饼干中间夹着的一薄层糖和奶油，因为饼干是厚的，且有两片，故这一薄层变得极有滋味。承受着语境较大的压力，月亮成为张爱玲另一种意义的私设象征意象，象征了正常的人性和人的特质。月亮下的一对母子，母亲不象母亲，儿子不象儿子，在深夜的烟铺上讨论另一个女人的秘密。另一个女人，是母亲的儿子，儿子的妻子。七巧对一切男人都怀有仇恨，她在鸦片灯的火焰下对长安说过这样的话：“男人……碰都碰不得！谁不想你的钱？”长白是男人，但这个男人是自己的儿子；“这些年来她的生命里只有这一个男人。只有他，她不怕他想她的钱——横竖钱都是他的。可是，因为他是她的儿子，他这一个人还抵不过半个……现在，就连这半个人她也保不住——他娶了亲。”七巧的变态心理竟指向自己的儿子，这使人既怜悯又恐惧。怜悯是一种迁就的冲动，恐惧则是一种

退让的冲动，这里的恐惧成分要远多于怜悯。人是疯狂的人，世界是疯狂的世界。但是，无论人怎样疯狂，怎样丢弃人的尊严，怎样丧失人的特质，月亮依旧要从乌云里出来，月光依旧要给人间清辉——这时的月亮成了正常人性的象征。对照月亮的特点，我们发现戏剧化的狰狞的脸谱象征了人性的被践踏，月光是面具下的眼睛则象征人性的月光被乌云遮蔽了，却并未成为一片完全的黑暗，在面具之下，人性仍旧有炯炯的睁着的双眼。疯癫的世界里，正常的人性依旧君临上界，凝视人性的被玷污。张爱玲笔下的社会疯狂、肮脏、不可理喻，她在创作中也一再展示与此相关的思想：“人总是脏的，活着就沾着脏”（2）“人生就是这样的情综复杂，不讲理”（《金锁记》）。然而不讲理也并非彻底的不讲理，因为张爱玲相信“人生往往是如此——不彻底”（3）。这种思想影响到她的创作。她“喜欢参差的对照的写法，因为它是接近事实的”，如同“葱绿配桃红”，而不是“刺激性大于启发性”的“大红大绿”（4）。张爱玲排斥绝对化，笔下人物往往不彻底，他们的疯狂是一种有分寸的疯狂，他们的人性会有变形和扭曲，可是不会病入膏肓导致彻底的毁灭，总在病态与健康之间受着煎熬——这正是人生最大的痛苦。芝寿是变形人性的受害者。在七巧的世界里，她是一个自己闯进来的意外，她与长安不同。长安是生于斯，长于斯，在母亲的逼压下渐渐被鬼域同化了。芝寿的闯入，完全因为一场婚姻的契机，她的出现对长白是一种诱惑，对七巧则是一种威胁。因此从一开始她就成为七巧剥刀般高高咧嘴的屠宰品。芝寿貌不出众，性情也不泼辣，她拴不住丈夫的心，也敌不过婆婆的挖苦和挑拨，在鬼域的生活中她是最没有希望投胎的一个。嫁出的女儿泼不出水的，娘家人不能庇护她，她象断线的风筝在空中绝望地飞，任何一阵风、一段枯枝都能带给她彻底的毁灭。七巧连接着都长白烧了两晚上的烟，芝寿直挺挺地躺在床上，恍惚已不在人间。她知道婆婆又在那里盘问她丈夫。丈夫又在那里叙说一些什么事。周围的世界发了疯，可是晚上的月亮比哪一天都好：“今天晚上的月亮比哪一天都好，高高的一轮满月，万里无云，像是漆黑的天上的一个白太阳。”“窗外还是那使人汗毛凛然的反常的明月——漆黑的天上一个灼灼的小而白的太阳。”这段包括两个比喻。



大庆师范学院

张永祥 摄

编辑出版：《北辰》文学杂志编辑部

地 址：中文系119室

2007年9月刊 总第八期